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宣传部

宣〔2026〕14号



关于发布《师生理论学习指南》“树立和践行 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专题学习材料 (第4期)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全面落实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党委宣传部特发布专题学习材料（第4期）。各单位可选取有关内容纳入二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师生党团支部理论学习，以及教师每月半天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师生深学细悟，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附件：“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专题材料（第4期）

党委宣传部

2026年6月11日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 专题学习材料（第 4 期）

党委宣传部

2026 年 6 月

目 录

习近平：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1
习近平：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	5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着力提高防范应对自然灾害能力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2
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	14
有作为就要有担当	17
把丰碑立在人民群众心中	20
既重政绩又重政德	23
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	26
谢春涛：新时代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的科学指南——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	29
金民卿：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	45
沈传宝：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	60
黄一兵：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76

宋友文：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	91
洪向华：坚持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	107
陈家喜：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 用好考核指挥棒	122
王希鹏：推动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到位	137
李希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会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 以高质量监督执纪执法为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52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评论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	154
广安观潮丨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157
方圆谈丨助年轻干部行稳致远	160
广安观潮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	162
廉洁文化我来谈丨以正确政绩观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165
广安观潮丨民心是最大的政治	168
榜样之光 照亮征程	171

习近平：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来源：《求是》，2026 年第 11 期）

今天进行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内容是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主要是总结近年来我国未来产业发展情况，分析世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对培育发展未来产业进行思考。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前沿技术不断涌现，引领和支撑未来产业快速崛起。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对于我们抢占科技和产业制高点、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对于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对于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都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未来产业发展，加强战略谋划，强化政策支持，推动未来产业发展呈现良好势头，整体竞争力跻身全球第一梯队，越来越多领域实现“并跑”乃至“领跑”。同时要看到，我们的短板弱项也不少。新征程上，我们要站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战略高度，立足客观条件，发挥比较优势，坚持稳中求进、梯度培育，推动我国未来产业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

下面，我强调几点。

第一，加强统筹谋划。未来产业具有前瞻性、战略性、颠覆性等特点，需要科学谋划、全局统筹。要把准发展方向。方向明，才能路子正、步履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推

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这些领域是“十五五”时期我国未来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要聚焦发力、精准施策，确保取得明显进展。要科学论证技术路线。重点是提升前沿技术战略预判能力，加强多元技术路线探索并及时动态调整。要把握发展节奏。综合考虑国家战略需求、技术成熟程度、要素支撑条件等因素，把需要和可能统一起来，分门别类制定实施规划，做到先易后难、由近及远，积极稳步推进。特别是要引导各地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全国一盘棋，因地制宜、错位发展，防止盲目“跟风”上项目、乱“烧钱”。要强化产业协同。未来产业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传统产业底子雄厚，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发展就会有后劲。要坚持联动发展，防止单兵突进，推动未来产业同新兴产业、传统产业相得益彰。

第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科技突破的程度，很大程度上决定未来产业发展的速度、广度、深度。要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作用，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大力提升科技支撑引领能力。要立足当前，采取超常规措施，加大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尽快解决制约未来产业发展的“卡脖子”问题；着眼长远，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原理性、基础性问题；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努力将科

研创造力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第三，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企业是创新的主体，很多未来产业的兴起是靠企业一步步突破带动的。要通过政策引导、机制创新、生态优化，推动各类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大力培育核心技术领先、创新能力强的科技领军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引领带动产业向前沿和高端领域迈进。中央企业是科技创新的国家队，也应成为未来产业的主力军。要支持中央企业结合主责主业发展未来产业，切实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要强化公共服务供给，培育一大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形成百花竞放、百舸争流的生动局面。

第四，营造良好政策环境。未来产业培育周期长、市场风险大，政策上要大力支持，政府要做好服务。要完善财税等政策，加大对未来产业的投入。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构建与未来产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优化政府采购等政策，支持首台（套）、首批次商品的推广应用。人才是未来产业发展最宝贵的资源。要全方位做好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工作，在全社会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浓厚氛围，充分调动人才创新创业积极性。

第五，健全治理体系。未来产业发展涉及面广，必须加强协同治理，防止出现政出多门、力量分散等情况。要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健全部际协同和央地协作机制。要统

筹发展和安全，探索科学有效的监管方式，构建技术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前瞻应对技术失控、伦理失范、数据滥用等新型风险，确保既“放得活”又“管得好”，为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要不断深化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努力推动各方标准共建、规则共商、产业共促。

未来产业技术迭代快、影响因素多、决策风险大，对我们的领导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我曾经说过，如果我们对科技变化趋势不掌握、对新兴领域情况不了解，处于“盲人摸象”的状态是不行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加强科技前沿知识学习，提高专业化能力，努力做到知科技、懂产业、善决策。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 2026 年 1 月 30 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习近平：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

（来源：《求是》，2026 年第 10 期）

一

振兴实体经济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要任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向振兴实体经济发力、聚力。不论经济发展到什么時候，实体经济都是我国经济发展、我们在国际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的根基。我国经济是靠实体经济起家的，也要靠实体经济走向未来。我们学不了有的国家大搞虚拟经济那一套，而且搞虚拟经济本身就有很大隐患。我国有 13 亿多人口，老百姓衣食住行用，经济社会发展物质技术支撑，离开了实体经济是不行的，世界上哪个国家有这个能力给我们提供。这一点，我们必须牢记在心，千万不能把关系国家安全、关系国计民生、关系国际竞争力的实体经济搞虚了、搞少了。

（2016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二

一个国家一定要有正确的战略选择，我国是个大国，必须发展实体经济，不断推进工业现代化、提高制造业水平，不能脱实向虚。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广西考察时的讲话）

三

实体经济是一国经济的立身之本，是财富创造的根本源泉，是国家强盛的重要支柱。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发展

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资源要素向实体经济集聚、政策措施向实体经济倾斜、工作力量向实体经济加强，营造脚踏实地、勤劳创业、实业致富的发展环境和社会氛围。

（2018年1月30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四

制造业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我国仍处于工业化发展阶段，却已出现制造业占经济比重过快下降问题，必须引起高度关注。要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

（2018年12月19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五

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基础，实体经济是我国发展的本钱，是构筑未来发展战略优势的重要支撑。要坚定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强自主创新，发展高端制造、智能制造，把我国制造业和实体经济搞上去，推动我国经济由量大转向质强，扎扎实实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2019年9月17日在河南考察时的讲话）

六

要深刻把握发展的阶段性新特征新要求，坚持把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作为主攻方向，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一手

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推动制造业加速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

（2020年8月21日在安徽考察时的讲话）

七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要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要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当然，要脚踏实地、因企制宜，不能为数字化而数字化。

（2021年10月18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八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巩固优势产业领先地位，在关系安全发展的领域加快补齐短板，提升战略性资源供应保障能力。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

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物联网，建设高效顺畅的流通体系，降低物流成本。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系统集成，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2022年10月16日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九

当前，全球产业体系和产业链供应链呈现多元化布局、区域化合作、绿色化转型、数字化加速的态势，这是经济发展规律和历史大趋势，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我们要继续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顺应产业发展大势，从时空两方面统筹抓好产业升级和产业转移。一方面，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增强产业发展的接续性和竞争力；另一方面，深化改革健全区域战略统筹、市场一体化发展等机制，优化生产力布局，推动重点产业在国内外有序转移，支持企业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合作，促进内外产业深度融合，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2023年1月31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十

新时代新征程，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实现新型工业化是关键任务。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刻把握新时代新征程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基本规律，积极主动适应和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把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把建设制造强国同发展数字经济、产业信息化等有机结合，为中国式现代化构筑强大物质技术基础。

（2023年9月对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指示）

十一

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实体经济是金融的根基，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服务实体经济是金融的天职。如果热衷于自我循环、自我膨胀，金融就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迟早酿成危机。我国金融必须守好服务实体经济本分，推动高质量发展，决不能脱实向虚。

（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十二

“十五五”时期，必须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实体经济为根基，坚持全面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并举，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要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在加强基础

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上持续用力，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前沿技术上抓紧攻关。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筑牢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2025年4月30日在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十三

《建议》稿突出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等方面作出部署，提出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出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2025年10月20日《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

十四

必须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既要扩大对实体经济和科技创新的有效投资，又要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促进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积累相协调，做到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双向赋能、相互促进。

（2025年12月10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十五

必须以苦练内功来应对外部挑战。面对国际风云变幻和各

种风险挑战，我们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把自己的事情办好，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在惊涛骇浪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

（2025年12月10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6年12月至2025年12月期间有关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重要论述的节录。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着力提高防范应对自然灾害能力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来源：新华社，2026 年 4 月 28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 4 月 28 日下午就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行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要站在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性，着力提高防范应对自然灾害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应急管理部国家自然灾害防治研究院杨思全同志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我国国土广袤、地理复杂、气候多样，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作为关系人民安危和国家安全的重大来抓，在理念转变、体制改革、体系建设、能力提升等方面作出许多部署，带领广大干部群众战胜一系列重特大自然灾害，成效举世公认。实践中深刻认识到，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尊重自然规律，坚持预防为主，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社会共治。

习近平强调，降低灾害风险，减轻灾害损失，重在事前预

防。要坚持源头管控，将安全韧性要求贯穿国土空间规划及各类建设规划之中。加强隐患排查，系统梳理、精准识别各类灾害风险。强化工程治理，合理提高重要城市和灾害多发地区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加紧补齐相关短板。

习近平指出，要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不断提升大灾巨灾应对处置能力。深入研判大灾巨灾风险，强化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推进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和国家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建设。统筹做好综合救援、过渡安置和恢复重建工作。

习近平强调，要强化应对自然灾害的科技支撑和法治保障。推动应急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加强应急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深入开展自然灾害基础研究，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健全应急领域法治体系，进一步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法治化水平。

习近平指出，基层是抵御自然灾害的第一线，抓基层、强基础的工作始终不能放松。要完善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强化应急场所建设和物资装备保障，抓好群测群防群治。加大科普宣传力度，提高全民防灾避险意识和能力。

习近平强调，要认真抓好防灾减灾救灾责任落实。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守土尽责，坚持统分结合、防救衔接、上下联动，推动形成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纠正重发展轻安全、重救灾轻预防等倾向。加强教育培训，提高各级干部的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

（来源：央视网，2026 年 3 月 31 日）

4 月 1 日，《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文章《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文章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

2026 年，“十五五”恢宏启幕，开局起笔，落子有声。

2 月底，一场以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为重点的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在全党正式启动。

作为共产党员的立身之本，党性是党的性质在党员个体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共同特性，鲜明体现了一个政党的阶级基础、理想信念、政治追求、立场宗旨等，是党员干部修身立德、干事创业的根本遵循。

党性是政绩观形成的价值原点和方向坐标，政绩观是党性修养在实践中的外化表现。有什么样的党性，就有什么样的政绩观。总书记把党性放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决定性位置，深刻揭示了党性与政绩观的深层辩证关系。

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的民主生活会上明确要求：“领导干部要把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作为终身课题，活到老、学到老、修养到老。”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坚持加强党性教育和党性锻炼。

“把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作为党性修养和锻炼的重要内容”“坚持从小事小节上加强修养，从一点一滴中完善自己”“讲党性、讲原则，就要讲斗争”……总书记就锤炼党性对广大党员干部提出一系列要求。他指出，“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

2022年秋，总书记在辽沈战役纪念馆曾给广大党员讲过一个“锦州苹果”的故事——

辽沈战役打响的时候，正值秋天。锦州乡间的苹果熟了，行军路过的解放军战士虽然饥渴难耐，却一个苹果都没有摘。总书记语重心长地说：“这样的苹果，我们现在也不能吃。”

不能吃“苹果”，正是新时代对党员坚守党性原则、永葆清正廉洁本色的殷切期许与有力鞭策。总书记言辞恳切，“我们共产党人为的是大公、守的是大义、求的是大我”。

在厦门工作期间，习近平就以“不要立志做大官，而要立志做大事”自勉。他主动要求分管农业、领导编制中长期发展战略、推动筲箕湖综合治理……为广大党员作出了立党为公的良好示范。

总书记强调：“党性说到底就是立场问题。共产党人无论是想问题、搞研究，还是作决策、办事情，都必须站在党和人民立场上，而不能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这就是共产党人的党性原则”。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通知》强调，要深入查找政绩观方面存在的

问题，从党性上找差距、查根源、强修养。

党性强则政绩实，初心明则使命达。全党将加强党性修养作为终身课题，把人民利益作为政绩坐标，定能在时代大潮中锚定方向，在历史长河中留下无悔足迹。

有作为就要有担当

（来源：央视网，2026 年 4 月 20 日）

“为人民服务，担当起该担当的责任。”

习近平曾用这句话概括自己的执政理念，14 个字里面有两个“担当”。他不仅这样要求自己，也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要有担当精神，直言“担当和作为是一体的，不作为就是不担当，有作为就要有担当”。

用辩证的观点看，“担当”是内化于心的主动认知，“作为”则是外化于行的具体实践，二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有作为就要有担当”，既阐明了“担当”与“作为”的辩证关系，又解释了责任意识与履职能力的不可分割性，为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实现人生价值提供了思想先导和行动指南。

为官避事平生耻。“担当”二字，在习近平心中分量很重。

在河北正定工作时，习近平在调研中得知，由于粮食征购任务过重，当地一些农民口粮不够，只好偷偷去外县换红薯干儿吃。他顶住压力坚持向上级反映问题：“宁可不要‘全国高产县’这个桂冠，也要让群众过上好日子。”

几经努力，正定的粮食征购任务核减了 2800 万斤，减幅达 36.8%。这一减，让当地农民家中的饭桌上多了白面馒头，农民人均年收入也从 148 元涨到了 400 多元。

干部敢于担当作为，既是政治品格，也是从政本分。

何为担当作为？习近平给出明确答案：面对大是大非敢于

亮剑，面对矛盾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机敢于挺身而出，面对失误敢于承担责任，面对歪风邪气敢于坚决斗争。

他认为，有多大担当才能干多大事业，“不担当不作为，不仅成不了事，而且注定坏事、贻误大事”。

担任福建省省长期间，习近平在全国率先推行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这项改革也被称作“继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中国农村的又一次伟大革命”。

在那个时候，搞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是有政治风险的。很多年后，习近平在一次和中青年干部谈心时回忆，“经过反复思考，我认为，林权改革关系老百姓切身利益，这个问题不解决，矛盾总有一天会爆发，还是越早解决越好”。参与这项改革的时任福建省林业厅厅长黄建兴也说，习近平敢冒这个风险，“完全是出于‘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的政治使命和情怀”。

一路走来，习近平深刻诠释了何为担当作为。

任中共中央总书记不到 20 天，他就主持制定中央八项规定，根治官场公款吃喝、铺张浪费等沉疴痼疾。这一措施坚持至今且不断完善，海内外舆论由衷赞叹“八项规定改变中国”。

以作风建设为突破口，我们党以雷霆之势开展史无前例的反腐败斗争。用习近平的话说：“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放眼全世界，没有哪个国家和政党，能有这样的政治气魄和历史担当。

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需要各级领导干部担当作为。

习近平鼓励担当作为，坚持把敢不敢扛事、愿不愿做事、

能不能干事作为识别干部、评判优劣、奖惩升降的重要标准，并着力消除妨碍干部担当作为的各种因素。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先后两次修订《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制定三轮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都鲜明树立讲担当重担当的用人导向。

今年3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雄安新区考察。

在“十五五”开局的关键节点，他谈到了正在全党开展的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也谈到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勉励雄安新区广大干部要“勇于担当，扑下身子抓落实”。

这是信任，也是重托。

总书记为敢于担当作为者撑腰鼓劲，推动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

把丰碑立在人民群众心中

（来源：央视网，2026 年 4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专程走进谷文昌纪念馆。他重温谷文昌同志事迹后语重心长地说：“衡量干部业绩好不好，关键要看老百姓口碑好不好。各级领导干部要向谷文昌同志学习，树牢正确政绩观，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真抓实干、久久为功，把丰碑立在人民群众心中。”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之日起，就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根本宗旨。对中国共产党人而言，丰碑不是刻在石碑上的文字，不是写在报告里的口号，而是以人民至上为根本遵循、以为民造福为最大政绩的价值追求，是融入血脉的初心与担当。

为何要坚持“为民造福”？2010 年 9 月，习近平在中央党校开学典礼上的一番话给出答案：“马克思主义权力观概括起来是两句话：权为民所赋，权为民所用。”

权力是公器，党员干部掌握的权力本质上是为人民做事的工具。这就决定了党员干部只有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和义务，而不能利用权力谋求私利。

在梁家河插队时，年轻的习近平带领群众修淤地坝、建沼气池、办铁业社，解决了群众的吃饭、照明、增收难题，用实干赢得群众信任。

主政正定时，习近平骑着自行车跑遍全县 25 个公社、220 多个大队，摸清基层实情后制定了“半城郊型”经济发展战略，

为当地发展明确了方向。

在福州工作期间，习近平了解到当地群众多居住木板房，火一烧一大片，闽江水一灌，水就进了屋，于是推动实施了“安居工程”“广厦工程”“造福工程”，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从人民中走来，习近平心中始终牵挂着困难群众的安危冷暖。担任总书记后，他提出精准脱贫、尽锐出战，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打赢了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脱贫攻坚力度之大、规模之广、影响之深，前所未有，最终让现行标准下 9899 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创造了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

群众需要什么，就坚决干什么。一路走来，无论身份如何变化，习近平始终坚持“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焦裕禄、孔繁森、杨善洲、廖俊波、张桂梅、黄文秀……习近平总书记历数的这些先进典型，每个名字都是矗立在老百姓心中的丰碑。他们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却以日复一日的坚守、无私无畏的付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改变了一方百姓的生活。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现实中少数党员干部存在权力观偏差错位：有的急功近利，不惜损害群众利益来换取个人升迁资本；有的不思进取，只想揽权不想担责，占位子、混日子、守摊子……

习近平曾在《之江新语》中写道：“每一个领导干部都要拎着‘乌纱帽’为民干事，而不能捂着‘乌纱帽’为己做‘官’。”党的十八大以来，他反复强调，“我们党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

党在任何时候都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

为民造福不仅是广大党员干部创造业绩的出发点，也是落脚点。能否把丰碑立在人民群众心中，最终都要看人民群众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

“十四五”时期，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5.4%，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5.4%，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增加到 11.3 年，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9.25 岁，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到 89.3%，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25% 以上……一个个扎实数据见证着民生福祉不断增进，更为这座矗立在人民心中的丰碑添砖加瓦。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在规划纲要里，20 项主要指标中，民生指标占比超过三分之一。109 项重大工程项目中，民生工程达 25 项。

空谈误国，实干兴邦。广大党员干部唯有以正确政绩观为舵，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为桨，以真抓实干、久久为功为帆，才能在为民造福的航程中，让中国号巨轮行稳致远。

既重政绩又重政德

（来源：央视网，2026 年 4 月 28 日）

政绩与政德，犹如一架天平的两端，唯有平衡统一，方能称量出干部从政的初心与分量。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完善干部考核评价和选任办法，既重能力又重品行，既重政绩又重政德，使品德端正的干部受到褒奖和重用、品行低劣的干部受到警醒和惩戒”。

政绩折射出干部干事的能力与担当；政德决定着干部做事的立场与操守。树立正确政绩观，之所以要既重政绩又重政德，是因为政绩与政德从来不是两个孤立的概念，而是干部从政必须统一的两个维度。

2018 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重庆代表团审议时强调，“领导干部要讲政德。政德是整个社会道德建设的风向标。立政德，就要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

铸牢理想信念、锤炼坚强党性，在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在风浪考验面前无所畏惧，在各种诱惑面前立场坚定，这是“明大德”；强化宗旨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恪守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理念，这是“守公德”；严格约束自己的操守和行为，戒贪止欲、克己奉公，切实把人民赋予的权力用来造福于人民，这是“严私德”。

当年，担任河南兰考县委书记的焦裕禄，面对风沙、盐碱、内涝的恶劣环境，顶着狂风查风口，冒着暴雨探水势，深入调研，掌握了治理“三害”的第一手资料。他严于律己，公私分明，衣、帽、鞋、袜补了又补，缝了又缝；起草《干部十不准》，对干部廉洁自律作出具体规定……

多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提及焦裕禄的事迹，勉励党员、干部要“把焦裕禄精神作为一面镜子，从里到外、从上到下反复照一照自己，深入查摆自己在思想境界、素质能力、作风形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崇德修身是领导干部的必修课。

习近平在宁德任地委书记期间，给当地群众留下了深刻印象。他选择在机关干部宿舍住，在机关干部食堂吃，把新车留给政府接待客人用。他说：“我是来工作的，不是来享受的。”在亲自考核干部民主测评推荐的人选时，他强调，“做干部要德才兼备，但更重要的是德。你们为官一任，就是要重视品德修养，带领一方百姓过上好日子”。

心中有党、心中有民，政绩才会往实处干；心中有戒、心中有畏，政绩才不会往偏处跑。

2019年3月1日，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记清廉是福、贪欲是祸的道理，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任何时候都要稳得住心神、管得住行为、守得住清白。”

在云南保山一带流传着一首民谣：“杨善洲，杨善洲，老

牛拉车不回头，当官一场手空空，退休又钻山沟沟；二十多年绿荒山，拼了老命建林场，创造资产几个亿，分文不取乐悠悠……”

习近平总书记在评价杨善洲时用了十四个字——“一辈子为民造福，一辈子克己奉公”。政绩留青山、政德润民心。群众口口相传的民谣，正是这位云南保山原地委书记践行正确政绩观“既重政绩又重政德”的生动写照。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各级领导干部政德建设高度重视，持续加强政德修养的完整制度体系建设。

《中国共产党章程》明确，要“加强道德修养，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违反社会主义道德”“严重违反社会公德、家庭美德”等行为作出严肃问责追责的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提出“陶冶道德情操”“既重政绩又重政德”……这些制度性安排进一步确保了“既重政绩又重政德”的鲜明导向落到实处。

政德好，政绩才能做到上有利于国家、下有利于人民。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曾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引用北宋政治家司马光的那句话——“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党员、干部唯有始终秉持正确的政绩观，以德立身、以绩惠民，方能赢得人民群众的真心拥护，留下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

（来源：央视网，2026年5月8日）

治国理政之道，贵在实事求是。

党员干部只有从实际出发，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才能真正摸清情况、找准问题、制定对策，在真抓实干中创造实实在在的政绩。

1988年，习近平调任福建宁德地委书记。

宁德当时的经济总量排在全省最末，是我国十八个集中连片贫困地区之一。

面对一些干部想带大家快速脱贫致富的急切心态，刚上任的习近平并没有立刻烧起“三把火”，而是深入基层扎扎实实搞起了调研，足迹遍布闽东九县。

经过深入调研，掌握了当地实情的习近平认为，宁德的发展“要立足实际，不要有超过现实的思想，更不能心急”“不能寄希望于一下子抱个‘金娃娃’”。他用“滴水穿石”“弱鸟先飞”的理念鼓励干部群众保持发展定力、真抓实干。

30多年来，在正确理念的引领下，历经多年发展，宁德不仅摆脱了贫困，经济总量还挺进全国百强城市行列，成为习近平倡导“从实际出发”的生动实践范例。

“万物得其本者生，百事得其道者成。”党员干部发现规律、把握规律、遵循规律、运用规律的水平，直接影响着干事创业的效果。

“入山问樵，入水问渔”，对规律的认识越深刻，对情况的把握越准确，制定的方针政策就越切合实际，创造出的政绩也就越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推动的“千万工程”为例。

2003年6月，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在广泛深入调查研究基础上，提出从全省近4万个村庄中选择1万个左右的行政村进行全面整治，把其中1000个左右的中心村建成全面小康示范村。

这项工程不搞“一刀切”和“大拆大建”，而是立足省情农情，尊重乡村发展规律，因村制宜，精准施策，真正做到了“一把钥匙开一把锁”。

历经20余年，浙江全省90%以上村庄建成新时代美丽乡村，造福了广大农民群众。

“履不必同，期于适足；治不必同，期于利民。”魏源的《默觚下·治篇五》中这一名句揭示，世上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施政方略，只有能够持续造福人民的发展道路，才是有生命力的。

2012年11月17日，当选中共中央总书记后的第三天，习近平就在主持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首次集体学习时强调“一切从实际出发”。此后，无论是到贫困地区考察扶贫开发工作，叮嘱“坚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还是在“十五五”开局之年要求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按规律办事，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总书记始终以身作则，引领广大党员干部践行“科学决策、真抓实干”，当好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坚定行动

派、实干家。

知其理方能得其法，得其法方能善其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不仅是党员干部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必然要求。

谢春涛：新时代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的科学指南——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0日）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不仅为广大党员干部校准了思想和行动的坐标，也为新征程上不断创造新的伟业提供了根本遵循。当前，全党正在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学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把握贯穿其中的精髓要义和实践要求，对于广大党员干部以理论上的清醒筑牢政治上的坚定、增强行动上的自觉，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具有十分重大且深远的意义。

推进和拓展了我们党对政绩观的规律性认识，体现深厚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

理论的生命力在于创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是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培元固本和守正创新相统一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指引新时代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的科学指南，具有强大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

基于我们党探索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历程，深刻阐明了政绩观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性。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指出：“政

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只有不断以良好政绩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造福人民，才能践行好党的宗旨，也才能完成好党的历史使命。”回顾历史，我们党在不同时期总是结合形势任务需要，围绕实现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对如何创造政绩提出具有时代特征的具体要求，始终坚持以正确政绩观处理守正与创新、效率与公平、活力与秩序等一系列重大关系。新中国成立以来，无论是长远布局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为新中国发展进步打下重要战略基础，还是审时度势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无论是从“六五”开始将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拓展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还是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无论是着眼牢牢掌握我国发展的主动权，努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还是瞄准畅通经济循环，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我们党以政绩观的日臻成熟推动各方面工作不断取得新的重大突破。历史充分表明，什么时候政绩观“对头”，党和人民事业就能够顺利推进；哪些领域和地区政绩观摆得正，改革发展稳定的成效就更加突出。解决好政绩观问题，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必须抓好的一件大事。

在统筹推进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中实现了又一次重大理论突破。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经济社会发展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党的建设也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强调“要保证权力正确

行使、规范运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就必须切实做到党和国家事业拓展到哪里、党的建设就覆盖到哪里”，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等的认识。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和国家学说是内在贯通的严整理论体系。以自身的先进性纯洁性成就伟大事业，是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的不懈追求。列宁提出：“先锋队要不怕进行自我教育，自我改造”。毛泽东同志指出：“要把我们这个经济落后、文化落后的国家，建设成为富裕的、强盛的、具有高度文化的国家，这是一个很艰巨的任务。我们所以要整风”，强调：“要不断地把我们身上的错误东西整掉，就是为了使能够更好地担负起这项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化运用“两个结合”中，推动了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理论创新。从认识论看，强调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使自己的思维方式和精神世界更好适应事业发展需要。从实践论看，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贯穿全面从严治党和治国理政的全部实践。从价值论看，把“从严”和“从实”两方面的要求统一起来，要求领导干部把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为了谁干、应当怎样干搞得清清楚楚。习近平总书记以马克思主义政治家、思想家、战略家的宏阔视野，使我们党在政绩观问题上形成了逻辑严密、系统完备的科学体系。

一以贯之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自地方实践就孕育并践行的宝贵思想理念。政绩观问题，是习近平总书记从躬耕基层到

领航中国一直在深入思考并潜心作答的重大问题。在河北正定，顶住压力减少粮食征购，摘掉“高产穷县”帽子，让百姓餐桌上多了实实在在的白面馒头。在福建宁德，提出发扬“滴水穿石”的精神，因地制宜探索发展路子，为宁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在浙江，将绿水青山作为重要政绩，守住人民的生态福祉。在上海，十分注重人民在城市发展中的主体地位，推动百姓居住环境改善，在办好一件件实事中，让城市发展更有温度。2011年3月，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党校春季学期开学典礼上的重要讲话中，重点就“抓落实必须牢固树立党的宗旨意识和正确政绩观”作出深刻阐释，向领导干部提出明确具体的要求。长期的探索思考，一步步奠定形成了习近平同志对政绩观科学系统的认识，这与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形成一个有机整体，涵盖了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意义、科学内涵、基本要求、实践路径、重要抓手、根本保障等方面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无论在广度还是深度上都丰富和拓展了我们党对政绩观的理解和把握。

以高远的政治站位，深刻阐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价值立场和原则遵循

政绩观“政”字打头，政治要求是第一位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有站在政治高度看，对党中央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才能领会更透彻，工作起来才能更有预见性和主动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更好地为党分忧、为国

干事、为民谋利。

坚持把党摆在心头正中，不折不扣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好党中央决策部署，同党和国家前途命运密切相关，同人民群众福祉密切相关。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党中央统一指挥的合奏中形成和声，决不能荒腔走板、变味走调”。党中央决策部署，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的依据和基础。地方和部门工作都是对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具体落实，在地方和部门工作的同志抓好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完成好党的各项工作，才能够实现党的决策意图，真正惠及人民、推动发展。现实中，一些人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口号喊得震天响、行动起来轻飘飘，把说了当做了、把做了当做成了。这些行为，都会使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难以贯彻，使群众热切期待落空，使党的执政基础受到侵蚀。这些问题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来审视。前进道路上，越是爬坡过坎、负重承压，越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

坚持小道理服从大道理，胸怀全局作决策、抓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到干部队伍建设上就要不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的能力”，强调：“多打大算盘、算大账，少打小算盘、算小账，善于把地区和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棋局，做到既为一域争光、更为全局添彩。”习近平总书记对这个问

题的认识始终是一致的。在上海工作期间，他就鲜明提出，必须把上海未来发展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趋势下，放在全国发展的大格局中，放在国家对长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来思考和谋划。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全党将人民生活幸福、粮食安全等工作摆在重要的位置来看待，就是因为它们反映了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体现了我们党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以粮食安全为例，尽管我国粮食连年丰产，但党中央在抓粮食生产、确保粮食安全上始终保持强大定力，这不仅是基于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将安全系数提高一点的战略考量，也是基于对粮食生产掉下去容易、再拉上来很难的规律特点的深刻把握。有关地区和部门只有打破自家“一亩三分地”的思维定势，才能更加自觉地站在全局和长远角度来考虑类似问题。领导干部作决策、抓工作，要登高望远、胸怀全局，防止一叶障目、不见泰山，要敬畏历史、敬畏文化、敬畏生态，凡事力求做到为大公、守大义、求大我。

坚持人民至上，自觉为人民出政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强调“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深刻阐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价值取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经济建设上，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在政治建设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在文化建设上，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

一；在社会建设上，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在生态文明建设上，把良好生态环境作为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在党的建设上，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幸福。人民至上成为贯穿新时代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鲜明底色。正是因为坚持人民至上，我们建成了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等，也办成了许多国家出于成本效益考虑不会轻易尝试的好事实事。比如，经过持续努力，全国具备条件的所有乡镇、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极大改善了农村交通状况，实现县县通千兆、乡乡通 5G、行政村 100%通宽带，从根本上解决了偏远地区通信难的问题。这些都是我们党执政为民的生动体现。要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努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本着求真务实的态度，科学回答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和评判标尺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产党人是唯物主义者，务实是必备品格，必须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抓发展、促改革、创业绩，必须求真务实。所谓“真”，就是说真话、察真情、求真知，真研究问题、研究真问题，以真干确保真出业绩、出真业绩；所谓“实”，就是要脚踏实地，务实功、出实招、求实效，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追求实实在在、没有水分的增长。深刻领会和把握好“真”“实”两个字，才能更好地树立和践行正

确政绩观。

努力创造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政绩。政绩观正确与否，必然体现在发展的质量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反复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把这个要求一级一级落实下去，没有正确政绩观是做不到的。”高质量发展是摆脱以往粗放式发展模式，有效转方式、调结构的内在要求，也是坚持统筹两个大局、积极识变应变求变的必然选择。当前，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国际形势演变越来越深刻影响国内发展，只有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才能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的不确定性，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实现高质量发展，就要以新的态度来创造新的业绩，从追求“有没有”转向追求“好不好”，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实际工作中，依然存在一些认识不到位、执行扭曲走样的问题：有的以高质量之名行低质量之实；有的一哄而上盲目投资、重复建设，陷入“内卷式”竞争，造成不少烂尾项目，留下沉重的地方债务，这些都严重背离了正确政绩观。只有坚持因地制宜，有效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才能更好地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发展持续向新向优。

显功和潜功都要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政绩既体现在抓发展上，也体现在惠民生、保稳定上；既体现在即期见效的显

绩上，也体现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绩上；既体现在解决现实矛盾上，也体现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上”，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功成不必在我”的思想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显绩和潜绩不是对立的，而是相辅相成的。党和国家事业正是在积小胜为大胜中不断开创新的局面。新时代以来，无论是推动长江“十年禁渔”，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还是持续用力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控地方政府债务增量；无论是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还是梯度培育发展未来产业，都是在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增后劲、添动力。领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既要多办一些近期能见效的大事好事，也要甘于做铺垫性工作、抓未成之事，以燕子垒窝、老牛爬坡的韧劲，以“瞻前顾后”的政治责任感，创造实实在在的业绩。

坚持按规律办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使提出的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以创造性工作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按规律办事，既是对事物运行法则的自觉遵循，也是破解矛盾的不二法门。毛泽东同志讲过，共产党人“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真理吃饭，靠实事求是吃饭，靠科学吃饭”。党的历史上每一次重大关头的突出重围，无不得益于我们在“摸着石头过河中”掌握了事业前进的规律。尊重规律就可以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反之，如果逆势而为、缘木求鱼，纵有干事热情也是南辕北辙，最后非但没有出政绩，而且会带来一堆问

题。新时代以来，我们党在领导打赢脱贫攻坚战的过程中，针对不同的“穷根”实行“五个一批”，为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设立五年过渡期，就是按规律办事的生动体现；为实现经济发展在高水平上的动态平衡，强化逆周期与跨周期调节相结合的宏观调控政策，既熨平短期波动，又锚定中长期发展，很好地体现了遵循经济规律、坚持稳中求进的科学态度。领导干部要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提高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善于从纷繁复杂的矛盾中把握规律，找准解决问题的“金钥匙”。

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是我们党的工作的最高裁决者和最终评判者”，强调“用实践来实现真理、检验真理”，要求广大干部“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政绩是虚是实，不能自我评价，要看是不是经得起实践检验。本世纪初，浙江发展面临资源要素匮乏、经济结构不合理等诸多问题，习近平同志下决心推动浙江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大力推进科技强省和“数字浙江”建设。如今，“杭州六小龙”享誉全球，得益于当年见势早、谋事准、行动快。新时代以来，党中央将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的重中之重，坚持不懈、久久为功，2025年北京PM2.5年均浓度较2013年下降69.8%。领导干部要把群众意见视作一把最

好的尺子，不断在实践中完善各方面的政策举措，注重以长远眼光来审视当下，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以全面系统的思维，精辟指出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内在动力和关键支撑

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中强调，认认真真、扎扎实实提高思想认识、整改突出问题、立好制度规矩。正确政绩观何以形成并坚守？需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也需要上下联动、破立并举，紧紧依托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凝心铸魂的教育体系、标本兼治的监管体系、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要求清晰的责任体系来实现。

以过硬党性为政绩观导正航向。党性是党员干部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基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强调：“党性就是最大的德。”这些重要论述从全新的高度来认识党性，抓住了政绩观赖以形成的思想根基。领导干部做到严和实，最难最核心的就是正确对待自己。有了坚强过硬的党性，就能够摆正自己的“门神”，防止政绩观受到诱惑欲望的干扰，确保始终守住内心，就能够使自身正气充盈，主动去做难而正确的事情。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正确处理好了公与私的关系，才能有正确的政绩观、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从根本上避免各种出轨越界、跑冒滴漏现象。党性从来都是具

体而非抽象的，讲实话、干实事最能检验和锤炼党性。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对领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出了“四个有没有”的重要对照标尺，为我们向党中央要求看齐，有针对性地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提供了十分重要的依据。要通过坚定理想信念、铸牢对党忠诚、厚植为民情怀、纯正道德品质、保持清正廉洁，不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以自我革命为政绩观矫曲归直。敢于正视和解决问题，才能更好地打开工作局面。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强大的政党是在自我革命中锻造出来的。”针对实际工作中各种政绩观的偏差和错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是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有多少问题就解决多少问题、问题该用什么方法解决就用什么方法解决”。这些重要论述体现了高度的战略清醒，彰显了我们党以顽强意志激浊扬清的历史自觉。这次学习教育聚焦新官不理旧账、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等重点问题精准务实抓整改，具有很强针对性。凡此种种，一旦放纵蔓延，就会影响党的威信和形象，阻碍党的事业发展，必须通过持续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加以防范和克服。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把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重点任务，使广大干部进一步端正了对政绩的态度；持续深化政治巡视，贯彻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巡视工作方针，为及时纠正各种错误政绩观发挥了独特作用；强调党的自我革命重在治权，紧抓领导机关、领导

干部特别是“一把手”、关键岗位领导干部这个重点，通过规范权力运行为政绩观把稳“方向盘”。只有锲而不舍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在思想上正本清源，在行动上绳愆纠缪，才能把伟大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以建章立制为政绩观严格标尺。制度在管党治党和国家治理中起着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作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形成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营造有利于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强调：“既要不断完善制度规定，使制度密而不繁、有效管用，又要着力提高制度执行力，增强刚性约束。”这些重要论述指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保障。新时代以来是党的历史上制度成果最丰硕、制度体系最健全、制度执行最严格的时期。一方面，我们党着眼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为广大干部干事创业列出“负面清单”、划清底线红线。比如，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规定，分别将“政绩观错位，违背新发展理念、背离高质量发展要求”“对于到任前已经存在且属于其职责范围内的问题，消极回避、推卸责任”等行为纳入政治纪律、工作纪律的约束范畴，有效运用管党治党戒尺纠正一些政绩观错位问题；继中央八项规定之后，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重要遵循。另一方面，建立对干部担当作为的正向激励，注重完善和用好政绩考核评价体系这个指挥棒，通过优化设置综合指标、对不同群体进行分类考核、实行“三个区分开来”等，形成激励干部求真

务实、积极进取的鲜明导向。制度建设的步伐必须紧跟实践的发展，要进一步立好制度规矩，切实强化制度激励约束作用，真正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政绩。

在深学细悟中让正确政绩观入心见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闪耀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光辉，诠释了“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赤子之心，彰显了我们党引领时代发展的强烈历史主动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必将引领我们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的总要求落到实处。

将立党为公的理念刻印于心。中国共产党除了人民利益没有任何自己的特殊利益。要深刻认识到“为公”是我们党与生俱来的基因，这与西方政党的建党机理及其代表特定利益集团的价值取向有着本质不同。要鉴往知来，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民本思想充分转化发展，对中外政治史上那些死于安乐的深刻教训不能健忘失忆，始终牢记党的性质宗旨。要从先辈先进那里汲取精神滋养，传承发扬好老一辈革命家一心为公、一身正气、一尘不染的崇高风范，也要向时代楷模学习，更好地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奉献。公权力姓公，也必须为公。领导干部要想明白手中的权力是从哪里来的、应该为谁所用这个

重要问题，树立权力就是服务、就是责任意识，以敬畏之心掌权为公、秉公用权。

让为民造福的脚步坚定有力。以百姓心为心，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是党的初心，也是党的恒心。要自觉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贯彻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察民情、听民声、顺民意、解民忧，像焦裕禄一样“在大雪封门的时候，到群众中去”，像廖俊波一样“能到现场就不在会场”。真正把自己当作群众的一员、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站在一起、干在一起。推动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走深走实，紧扣群众急难愁盼增进民生福祉，把“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战略部署落到实处。

使科学决策的水平持续提升。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更没有决策权。习近平同志在河北正定工作期间，骑着自行车到基层一线访民情，这种躬身实践的好作风，对今天各级领导干部扑下身子摸清情况具有深刻启发意义。要坚持问计于基层、问计于群众，用好“交换、比较、反复”的方法，防止和克服本位主义，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努力作出有含金量的务实良策。科学决策离不开发扬民主、集思广益。要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领导班子议事决策规则，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最大限度规避风险、提升效能，确保决策科学、依法、民主。

以真抓实干的担当成就伟业。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没有实干精神，再宏伟的发展目标也不可能实现。习近平同志在福建工作时就倡导“马上就办、真抓实干”，这与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强调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内在要求是一贯的。领导干部要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把惠及群众的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难事办妥。要强化精准思维、拿出绣花功夫，把关键“小事”、关键环节抓到位，同时因地制宜创造性开展工作。真抓实干贵在持之以恒，无论是右玉治沙、塞罕坝林场建设，还是载人航天事业、建设雄安新区，都离不开“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战略定力。必须咬定青山不放松，以钉钉子精神把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变为可感可及的美好现实。

（作者为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长（副院长））

金民卿：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1日）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看自己的思想和行动有没有偏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有没有背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有没有游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没有脱离国情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心无旁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强调：“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错误政绩观则是从个人或小团体利益出发，心浮气躁、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留下包袱和隐患，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揭示正确政绩观同党的政治性质和理想信念、政治立场和根本宗旨、思想路线和工作作风、执政目标和执政成效、政治使命和中心任务之间的内在联系，深刻阐明正确政绩观的时代价值、核心内涵和判断标准，以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意义，为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提供了根本遵循。

政绩观问题直接关系党的政治性质和理想信念

政绩观问题，直接反映领导干部对党的政治性质、理想信念、奋斗目标、初心使命的认识和坚守状况。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首先要从思想源头上深刻回答我是谁、要干什么这一关键问题，明确领导干部在干事创业中的地位和作用，推动党的政治性质从理论转化为实践、党的理想信念从理念转化为现实。

共产党是具有特殊政治属性的先进政党。在领导创建共产党组织时，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明确了以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政党的先进性纯洁性本质。共产党是由思想上掌握科学理论、行动上走在实践前列的先进分子组成的，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始终战斗在人类解放运动前列。中国共产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在成立伊始就明确规定自己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党章开宗明义规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我们党始终领导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始终以自我革命精神加强党的建设，确保自身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坚定马克思主义理论信仰和共产主义理想信念，是保持党的政治属性的根本要求，也是考验党是否保持本质本色的根本标志。共产党从创立之日起，就是一个具有坚定理想信念的先进政治组织，致力于为解放全人类、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从成立之日起，中国共产党就把信仰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

作为安身立命的根本，坚持并不断发展马克思主义，为实现共产主义不懈奋斗。我们党从一开始就不是抽象地坚定理想信念，而是把理想信念具体化为奋斗的过程，立足中国具体国情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100多年来，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始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守党的理想信念和精神追求，做远大理想和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辉煌胜利。

正确政绩观生动体现党的先进性本质，充分彰显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共产主义理想信念，突出强调领导干部的角色定位和责任担当。正确政绩观对领导干部的理论信仰和理想信念提出明确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真诚信仰马克思主义，矢志不渝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不动摇。”正确政绩观要求领导干部必须对“我是谁”的问题有准确定位，牢记自己是先锋队中的优秀代表，思想上更加深刻地理解党的创新理论，行动上更加主动地走在实践前列。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把党的创新理论转化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发展实践。现实生活中，一些领导干部私心杂念严重，只想当官不想干事，只想揽权不想担责，只想出彩不想出力，只重显绩不重潜绩，只重表面不

重实效，只看上级领导脸色不看基层群众需求；或者抱着“多做多错、少做少错、不做不错”的消极心态，面对任务上推下卸，遇到困难推诿扯皮，以“层层传导压力”的名义把主体责任推卸给基层，自己只享受待遇而不担当作为；或者丧失应有的先进性要求和历史主动精神。这些做法与正确政绩观的要求格格不入，是党性不纯的表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要坚定理想信念、坚定奋斗意志、坚定恒心韧劲，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每名党员都能够在民族复兴的伟业中为党和人民建功立业！”领导干部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要求，坚定理想信念和理想信念，在思想上正本清源、固本培元，坚决破除各种错误认识，彻底清除各种私心杂念，永葆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守好本质本色，牢固树立和忠实践行正确政绩观，把党的政治性质和理想信念转化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伟大实践。

政绩观问题直接关系党的政治立场和根本宗旨

正确政绩观，说到底反映的是党的政治立场和根本宗旨，决定政绩的性质和方向，检验政绩的实际成效。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要以“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精神境界，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

中国共产党人的立场和宗旨是鲜明的、彻底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共产党之时就明确规定，共产党人就是要坚定地站

在无产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立场上，以解放全人类为奋斗目标，共产党人除了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整体利益，没有自己的任何特殊利益。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很早就明确提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鲜明口号，致力于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我们党明确提出自己的根本宗旨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了全面贯彻人民立场和根本宗旨，领导干部必须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坚持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正确政绩观是党的政治立场与根本宗旨的必然要求和具体体现。坚定人民立场，践行根本宗旨，就必须遵循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习近平同志在《之江新语》中指出：“树政绩的根本目的是为人民谋利益。一个干部树政绩如果是为了给自己留名，替自己立碑，为自己邀官，这样的干部就根本做不到求真务实，根本不可能对群众负责，根本不可能专心致志抓落实。”领导干部必须牢记，我们党除了国家、民族和人民的利益，没有自己的任何特殊利益，从来不代表任何特殊利益集团、权势团体和特权阶层的利益；创造政绩绝不是为了谋求个人私利而是为了造福人民，这也是我们党长期执政的根本目的和根本保证。

党的政治立场和根本宗旨内在规定党和人民的关系，即服务与被服务的关系。毛泽东同志在革命战争时期就指出：“我们一切工作干部，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的勤务员，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人民服务”。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八大上指出：

“工人阶级的政党不是把人民群众当作自己的工具，而是自觉地认定自己是人民群众在特定的历史时期为完成特定的历史任务的一种工具。”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干部都是人民公仆，自当在其位谋其政，既廉又勤，既干净又干事”，强调：“党的干部必须做人民公仆，忠诚于人民，以人民忧乐为忧乐，以人民甘苦为甘苦，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人民公仆的本色定位，从根本上明确了领导干部的价值立场、职能作用和作风要求。领导干部必须始终牢记自己是为人民服务的公仆，决不能出现“角色异化”；在任何时候都要站稳彻底的人民立场，坚持为人民出政绩的价值取向，牢记自己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要在为人民服务的实践中创造人民满意的政绩。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党的干部决不能背离党的政治立场和根本宗旨。现实生活中，个别领导干部为捞取所谓的“政治资源”，打通所谓的“关系渠道”，获得所谓的“个人政绩”，不惜结交政治掮客，甘当政治骗子的俘虏，被某些特殊利益群体所裹挟，以损害群众利益的方式为特定人群“开绿灯”，把人民赋予的、用来为民造福的权力异化为“为己造福”、为少数人牟利的工具。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公仆对人民负责，天经地义。这种关系不能颠倒。任何党员、干部，只有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和义务，没有当官做老爷的权力。”这深刻启示我们，必须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

一方。

政绩观问题直接关系党的思想路线和工作作风

政绩观是思想观念层面的东西，但绝不只是抽象的概念，一定要在具体实践中体现出来，明确坚持什么样的思想方法、实践路径和工作作风。习近平同志在《之江新语》中指出：“树政绩的根本途径是将人民群众的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结合起来，尊重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脚踏实地地工作”。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全面贯彻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遵循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

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的精髓，一切从实际出发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根本原则。唯物主义根本区别于唯心主义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主张必须从客观存在的实际出发而不能从主观愿望出发。延安整风时期，毛泽东同志在清算主观主义错误的过程中，把一切从实际出发这一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根本原则，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实事求是思想创造性地结合起来，突出强调必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从客观存在的实际中发现事物发展的规律，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确立了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的思想路线。在长期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进程中，我们党不断丰富发展这一思想路线，并将其贯彻落实到服务人民的实践中，形成了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优良传统和工作作风。

正确政绩观突出体现并全面贯彻了党的思想路线。习近平

总书记强调：“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这一重要论述深刻阐明正确政绩观由“观念”转变为“实效”的思想前提和根本路径。坚持从实际出发，就是要求领导干部想问题、办事情、做决策，一定要立足客观存在的事实，而不能靠离开实际的主观臆想、书本教条；一定要根据自身条件和实际可能，不能脱离实际蛮干、硬干，更不能为了出政绩而不顾实际什么都想、什么都干。按规律办事，就是要求人们在正确认识客观实际、深刻把握事物发展规律的基础上，遵循事物内部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去行动，而不能主观任性、肆意妄为、胡乱作为。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领导干部一定要紧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把握好“大方向”，紧扣本地区本部门本领域的具体实际找准“出发点”；一定要坚持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强烈的问题意识，深入一线实际做好调查研究，作出并实施为民造福的科学决策，解决时代发展所面临的现实矛盾和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实际问题，创造既符合国家战略要求又契合地方需要的实绩。现实生活中，一些领导干部急功近利、任性用权，做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决策，不切实际地提大口号、定高指标，劳民伤财地盲目开发、重复建设，欺上瞒下地出虚假政绩、“数字政绩”，给党和国家事业造成重大损失，必须坚决纠治整改。

正确政绩观要求，为民造福必须秉持以实干出政绩的理念，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干

部敢于担当作为，这既是政治品格，也是从政本分”“要践行新时期好干部标准，不做政治麻木、办事糊涂的昏官，不做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懒官，不做推诿扯皮、不思进取的庸官，不做以权谋私、蜕化变质的贪官”。这要求领导干部必须切实做到讲实话、干实事，敢作为、勇担当，言必信、行必果，通过真刀真枪地干事解决矛盾困难，通过扎扎实实的工作创造政绩，在解决急难愁盼的过程中让人民拥有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主观主义地“拍脑袋”做决策，形式主义地搞“花架子”落实，官僚主义地只“唯上”而不“唯实”，功利主义地追求“急功近利”的短期效应，都是严重背离正确政绩观要求的。领导干部必须警惕和纠正这些错误思想和行为，发扬钉钉子精神，积极作为、真抓实干、务求实效，真正为人民群众创造实实在在的政绩，切实推动正确政绩观从科学观念转化为为民造福的实际效果。

政绩观问题直接关系党的执政目标和执政成效

正确政绩观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毫无疑问是人民群众的利益。在实际生活中，人民群众的利益是具体现实的，是有层次区分的，既有短期的、局部的、表面的利益，也有长期的、全局的、根本的利益。我们党把唯物辩证法基本原理贯彻到政绩观和利益观当中，坚持长远战略和当前需求、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的有机结合，为人民群众谋取的不只是眼前利益，更是长远利益；不只是局部利益，更是全局利益；不只是表面利益，更是根本利益。

政绩问题的背后是不同性质政党的执政逻辑，反映执政是为特定阶级阶层、某些社会群体服务还是为绝大多数群众服务，是为了创造短期政绩、表面政绩还是为了实现长远利益、根本利益。在西方政党的执政逻辑中，政党仅代表一部分社会成员，特别是某些资本群体的特殊利益，而不是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普遍利益，其执政实践围绕选举周期展开，目的在于赢得部分社会成员支持，维系资本主导下的党派利益。这种执政逻辑中的政绩追求，往往以短期可见的、执政周期内得到认可的政绩展示为中心，竞选过程中盯住某些当下突出问题来宣示自己的执政计划，企图通过制造具有即时效果的政策成果争取资本财团和部分选民的支持，不可能确立服务公共利益的长期目标，制定具有长期效应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决策，并且常常以牺牲人民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为代价谋取短期政绩。概言之，短期性、表面性、局部性、虚假性，是西方政党政治框架下执政党政绩观的明显特征。

中国共产党的执政逻辑与此根本不同。我们党执政的最根本基础，在于最广大人民群众的真心想护和坚定支持。我们党的执政地位，是团结带领最广大人民经过长期不懈革命斗争、推翻反动阶级统治而取得的。我们党之所以能够长期执政，靠的是人民的信赖和支持，靠的是持之以恒地发扬自我革命精神、从严管党治党。我们党执政的目标，是在不断解决人民群众局部利益、短期利益的过程中，逐步实现并巩固人民的根本利益，从而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党的执政目标决定了党的执

政成效不是由领导干部自己或部分受益群体来评定的，也不能简单地由发展数据来衡量，更不在于形式上、规模上是否轰轰烈烈，而要看是否真正回应了人民的现实关切，是否真正推动了社会的发展进步，是否实现了人民的根本利益。正是基于这样的执政逻辑，我们党既埋头苦干又着眼长远，既致力于解决当前问题又不迷失前进方向，不仅能够通过制定和实施相关政策举措解决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又能够通过制定和实施长远发展规划逐步实现人民的根本利益。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领导干部既要沉下心来，脚踏实地做好当下工作，做好做实暖人心、稳人心、得人心的事情，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眼前最关心、最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更要坚持深远的历史思维和宏大的战略思维，坚定“不畏浮云遮望眼”的政治定力，抓住根本、抓住关键，立足大局系统谋划，为人民谋取长期性、整体性、根本性的利益，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实绩，而不局限于一时一地的短期政绩、形象政绩和表面政绩。现实中，一些领导干部“重始轻终”“重短轻长”“重显轻隐”“重易轻难”“重局部轻全局”，只管“眼前事”而不管“身后事”，把追求近期效果放在第一位，为了眼前利益竭泽而渔、透支未来，甚至造成“前任的政绩、后任的包袱”困境。这种以短期利益替代长远利益、以局部利益替代整体利益的做法，看似创造了“鲜亮的政绩”，实则损害了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与正确政绩观的要求格格不入，严重影响党的执政效果、危及党的执政根基，必须坚决纠正。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既要做得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得显功，也要做得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领导干部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要求，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最终落脚点，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真正让人民群众得到最大实惠，让人民生活得到实质改善，让人民权益得到切实保障，让人民的长远利益得到根本保证。

政绩观问题直接关系到党的政治使命和中心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这一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正确政绩观同党的政治使命、中心任务之间的内在联系。领导干部要牢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必须履行好的政治责任和重大政治任务，真正做到以身许党、夙夜在公，以实实在在的政绩把党中央绘就的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从成立之日起，中国共产党就以高度的历史自觉和强大的历史主动，肩负起历史和人民赋予的重大政治使命，团结带领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100多年来，我们党根据不同时期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现实情况，确定中心任务，进行科学决策，制定和实施重大战略部署，不断取得重大胜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奠定了坚实基础。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迎来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与此同时，我国

社会主要矛盾也发生变化。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催生了新的使命任务。党的二十大明确，从现在起，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了完成这一重大政治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全党全社会的智慧，制定重大战略规划，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十五五”规划建议对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顶层设计和战略擘画。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十五五”规划纲要。领导干部要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正确政绩观，是能够坚定党性原则、体现党的意志、落实党的决策的政绩观，是能够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形成政治默契、与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实现同频共振的政绩观。这要求领导干部铸牢政治忠诚，强化党性意识，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时刻忠于党的组织、忠于党的事业，任何时候都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有强烈的政治责任感，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时刻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领导干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把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

策部署的政治自觉转化为实实在在的行动。这就必须解决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清除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重大障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的大敌，是党内一个顽瘴痼疾。”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漠视或无视政治责任，具体体现为一些领导干部面对党的工作不担当、不作为，面对现实问题麻痹松懈、久拖不决，面对矛盾困难视若无睹或绕着走等，导致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难以贯彻，人民群众的热切期待落空。对于这些顽瘴痼疾，领导干部必须从讲政治的高度加以审视，从思想深处加以铲除，以正确政绩观加以深刻批判和彻底纠正。

当前，领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关键，在于全面深刻准确领会和把握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决有力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制定的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以积极有为的态度、真抓实干的作风承担好、完成好“十五五”规划纲要部署的一系列重点工作。深刻领会“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必须在战略上保持定力，在战术上精心运筹，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原则贯彻到各个方面、各个领域、各个环节，确保经济社会发展始终保持正确方向。紧紧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把国家的整体规划同地方规划和专项

规划衔接好，在实际工作中既体现党和国家工作的统一性、整体性要求，又根据本地区、本领域实际因地因时因事制宜，确保“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各项重大任务实实在在落地见效，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这是具有重大政治性和直接现实性的大是大非问题，也是考验领导干部党性原则纯不纯、政治意识强不强、政绩观正不正的直接标准。

政绩观是一个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根本性问题。领导干部必须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始终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切实把正确政绩观落到实处，用新的伟大奋斗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副主任）

沈传宝：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2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这一重要论断，从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规律的高度，深刻揭示了党性与政绩观的内在关系，阐明了党性在正确政绩观形成中的核心地位和关键作用。深刻理解这一重要论断的科学内涵，有助于党员干部深入把握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根本立场、价值取向、内在要求，对于党员干部以饱满精神状态、优良干事作风、科学工作方法奋进“十五五”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党性对政绩观的决定性作用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独特优势的彰显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人的坚强党性，是我们党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提高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的重要保证。”党性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精神基因，在正确政绩观的树立、践行与检验的全过程中发挥着内因主导、方向统领的系统功能，构成了正确政绩观的决定性因素。

坚强纯洁的党性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独有精神基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从政党本质的高度揭示了党性的科学内涵。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明确指出，共产党人“没有任何同整个无产阶级的利益不同的利益”，“不提出任何特殊的

原则，用以塑造无产阶级的运动”。这确立了党除了人民利益之外没有自己特殊利益的根本立场。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党性理论发展到新境界。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大上指出：“党性是共同的性质、普遍的性质，全党每一个人都有的性质”“一致的行动，一致的意见，集体主义，就是党性”，从组织整体和党员个体两方面阐明了党性内涵。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性说到底就是立场问题”“党性是党员、干部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基石”“讲政治最根本就是要讲党性”。这些重要论述将党性提升到党的长期执政和党员干部政治生命根基的高度，为新时代党员干部加强党性修养、树牢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根本遵循。

综上，党性包含两个不可分割的层面：对马克思主义政党而言，党性是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和党的根本宗旨的集中体现，是区别于资产阶级政党和其他一切政治组织的根本标识；对党员个体而言，党性是对党的性质、宗旨、使命的自觉认同和终身坚守，是对组织的绝对忠诚和服从，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动摇的政治本色。党性的具体表现并非一成不变，而是随着时代发展和党的任务变化而不断丰富和发展。在革命战争年代，党性主要表现为，为了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事业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在和平建设时期，党性更多地体现为，为了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而艰苦奋斗、开拓创新。在今天，衡量党员干部党性强弱主要看以下几点：一是政治立场是否坚定，能否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宗旨意识是否牢固，能否把人民利

益放在首位；三是工作态度是否端正，能否实事求是、担当作为；四是廉洁自律是否严格，能否守住底线、不碰红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领导干部而言，党性就是最大的德”，深刻揭示了党性的政治道德内涵。做到党性坚强，要求党员干部超越个人功利算计，通过内化价值认同建立自我约束机制，履行对党、对人民、对国家的使命责任。中国共产党人的党性同西方政治学中的“党派认同”有本质不同：西方语境下的党派性主要是一种建立在工具理性与利益算计之上的选举行为偏好，服务于特定集团的短期博弈，受制于选举周期的短期主义，具有狭隘性、功利性和任期局限性。中国共产党人的党性，要求党员具有鲜明的使命型特质和崇高价值追求，具备无私、务实、担当等优秀品格，在服务最广大人民的过程中实现个人价值。因此，坚强纯洁的党性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基因，也是其对人类政治文明的独特贡献。

作为党员干部主观世界的核心构成，党性是影响政绩观的内因。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党性，决定了党员干部的政绩只能是为人民创造的业绩，而非为个人升迁积累的资本。党性决定党员干部的价值追求和行为取向，价值认同因深植于主观世界而具有更根本的支配地位和更持久的约束力量。在影响政绩观的主观动机、能力素质、制度规范、考核机制、外部环境等诸多因素中，党性作为主观世界的核心构成，是起支配作用的自变量；其他因素特别是外因，只有通过内因才能发挥作用。党性强则方向正、立场稳、行为端，党性弱则认识偏、行事歪、底

线失，这种由内而外的支配作用具有不可移易的特性。从思想认识到实践行动，从政绩观的树立、践行到接受检验，党性始终发挥着确立坐标、把握方向、筑牢根基的根本作用，是贯穿政绩创造全过程的价值主线。

通过锤炼党性确保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内容。中国共产党人的党性修养，通过内化价值认同，确保党员干部做出符合人民根本利益的决策。内化于心的党性修养，能实现不间断的自我约束和自我监督。这是我们党相比其他政党的巨大优势，也是我们党长期执政的有效保障。

党性决定政绩观的内涵和体现

党性并非抽象的政治概念，而是体现为以下几个相互贯通的核心要素：坚定的理想信念、正确的公私观念、科学的思想路线、担当的实践品格、严明的纪律意识、务实的工作作风。这些要素分别从政治方向、人民立场、认知方法、实践行动、纪律边界、作风形态上，决定着正确政绩观能否树立、能否践行，决定着政绩能否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的检验。

理想信念作为党员干部的政治灵魂，从根本上引领政绩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是共产党人经受住任何考验的精神支柱。”理想信念是党性修养的核心，主导政绩观的价值取向与实践方向，从根本上决定党员干部如何认识政绩、追求什么样的政绩、如何创造政绩。习近平总书记强

调：“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共产党人如果没有理想信念，精神上就会‘缺钙’，就会得‘软骨病’”。一旦理想信念发生动摇，党员干部极易失去判断公私的基准线，丧失抵御诱惑的防御力，把公共权力异化为牟取私利的工具，政绩观必然随之扭曲。唯有牢牢守住理想信念这一政治灵魂，才能从根本上保证方向不偏、初心不改，从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理想信念之所以能决定正确政绩观，具体原因体现在以下方面：

其一，理想信念强化使命担当。今天，衡量一名干部理想信念是否坚定，就要看他能否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能否坚守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理想信念坚定，就会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以满足群众需求、增进民生福祉为目的创造政绩，在遇到改革难题、发展堵点、民生难点时，主动担当、攻坚克难，为实现理想信念而奋不顾身去奋斗、去拼搏。

其二，理想信念提供精神支撑。理想信念是党员干部应对风险挑战的内在定力，面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各种考验和利益诱惑，唯有以理想信念筑牢精神防线，才能在干事创业中保持政治清醒，不为一己之名、一时之利而盲动蛮干。

其三，理想信念塑造大局意识。有了坚定的理想信念，党员干部“站位就高了，眼界就宽了，心胸就开阔了”，就能够将一个部门一个地方的发展置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中来谋划，真正领悟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

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从而自觉跳出功利主义的陷阱，避免陷入仅从部门利益、地方利益出发考虑问题的狭隘格局。理想信念从根本上规定了政绩的政治属性，确保权力运行始终服务于党和人民的利益而非个人意志。

正确公私观作为党性价值内核，从根本上决定政绩观立场。如果说理想信念解决的是政绩观的方向问题，那么公私观解决的则是政绩观的立场问题——究竟是为党和人民事业而奋斗、为人民创造政绩，还是为个人谋利益、为个人创造政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这一重要论断为政绩观确立了根本的价值准绳。在我国，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各级干部受人民委托、代表人民行使国家的权力。党性的强弱，直接决定了干部能否始终将人民利益的增进作为创造政绩的根本目的，而非将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视为个人或小集团的私有财产。

坚强的党性要求确立权力姓公的根本认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姓公不姓私，只能用来为党分忧、为国干事、为民谋利。要正确行使权力，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做到法定职权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这一重要论述明确了中国共产党人应当确立的权力观、政绩观。真正的政绩应当是人民共享的发展成果，而非干部个人晋升的资本。云南保山原地委书记杨善洲退休后放弃省城安逸生活，扎根大亮山 22 年植树造林，将价值数亿元的林场无偿交给国家，从未为亲属谋利，其

政绩因“公”而闪光。反观有的干部为谋求个人晋升，举债搞景观工程、挪用民生资金，结果债务高企、民生长期欠账，所谓“政绩”成为其权力变现的筹码。正反对照，进一步凸显了公私观念对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决定性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特别批驳了所谓“大公无私已经过时”的论调，强调：“作为党的干部，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就是要诚心诚意为党和人民事业奋斗，就是要讲大公无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对党的干部来说，大公无私永远都不过时，只有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把群众装在心里，才能坦荡做人、谨慎用权。公私观作为党性的价值内核，直接检验着政绩观的纯度：党性坚强者，将为民造福视为最大政绩，一心为民多做好事实事；党性弱化、私字当头者，则将政绩视为个人捞取政治资本的工具，热衷于“造势一时”而非“造福一方”，甚至滑向以权谋私的深渊。公私观这一价值过滤机制，是防止政绩观异化的闸门。

实事求是作为党性思想基础，从根本上校正政绩认知。实事求是是我们党的思想路线的重要内容，是我们党的基本思想方法、工作方法、领导方法。党性在认识论层面的核心体现，在于坚持实事求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使提出的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以创造性工作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党员干部坚持实事求是，

就要知实情、遵规律，把政绩建立在科学认知和理性决策的基础上。

坚持实事求是，要求党员干部在决策前经过调查研究的认知程序，在决策中建立对专业知识与客观规律的敬畏之心、遵循规律，在决策后接受时间与实践的检验。这种认知机制本质上是正本清源的过程——摒弃“想当然”“拍脑袋”的主观主义，直面客观现实的复杂性，防止决策异化为脱离实际的瞎指挥。现实中，一些错位的政绩观，往往始于认知的偏差。一些党员干部并非主观上不想干事，而是陷入了主观主义的误区。比如，个别地方在脱贫攻坚中为追求“率先清零”，违背规律盲目缩短工期，导致搬迁房质量堪忧；有的地方脱离财政实际盲目举债打造“地标”，结果项目烂尾、债务高企，所谓“政绩”终成劳民伤财的闹剧。这些党员干部政绩观之所以错位，在于将主观愿望凌驾于客观实际之上，缺乏对规律的基本敬畏。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产党人是唯物主义者，务实是必备品格，必须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习近平同志在河北正定担任县委书记时，骑着自行车跑遍了全县 25 个公社、220 多个大队，在摸清底数的基础上提出“半城郊型”经济发展路子，正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这正是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通过真抓实干创造过硬政绩的典范。党性坚强的党员干部会深深认识到，创造政绩不是主观意志的一厢情愿，而是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在实践中的辩证统一。是否有科学的认识，直接决定了党员干部能否抵御“速效政绩”的诱惑：面对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是选择急功近利的“显绩工程”，还是选择打基础利长远的“潜绩铺垫”？坚持实事求是，要求党员干部摒弃短期行为，保持“功成不必在我”的历史耐心。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要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这要求党员干部在决策时不仅要考虑当下的可行性，更要考量长远的可持续性；不仅要关注局部的增长指标，更要评估全局的系统效应。唯有如此，才能防止政绩异化为脱离实际的主观空想，确保每一项决策都植根于客观规律的“土壤”。

担当实干作为党性实践品格，从根本上保证政绩实效。正确政绩观最终必须通过实践转化为现实成果。党性在实践层面的作用，体现为将内在的价值立场和认知原则外化为持续的行动，其核心是担当精神与实干作风的辩证统一。担当实干是党性的鲜明实践表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领导干部要勇于担当，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责，在职责范围内主动担重、担难”，强调“担当和作为是一体的，不作为就是不担当，有作为就要有担当”。真正的政绩是在迎难而上、攻坚克难中取得的，是脚踏实地干出来的，只有坚守担当实干的党性实践品格，才能让政绩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的检验。

做到担当实干，需要发扬“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是接力跑，而非“独角戏”，党员干部要跑好自己的一棒，尽心尽责为民办事。正确认识“显绩”和“潜绩”的关系，不能认为在自己任上出不了成绩就消极懈怠、“躺平无为”，也不能搞竭泽而渔的短期行为，而要始终以强烈

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敢于担当、奋发有为，以长期思维多做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事。山西右玉，70多年来，历届县委坚持率领干部群众植树造林，把“不毛之地”变成“塞上绿洲”。河北塞罕坝，三代林场建设者60余年接力造林，在荒漠沙地上造就百万亩林海，共同铸就了惠及子孙的生态丰碑。从这些地方的干部身上，我们看到了共产党人“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思想境界和责任担当。

做到实干担当，需要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脚踏实地把既定的行动纲领变为实景。现实中，有的党员干部“新官不理旧账”，热衷标新立异、另起炉灶；有的工作刚见起色就急于转向，留下“半拉子工程”无人问津；有的搞“雨过地皮湿”，搞“包装式”落实、“标签式”落实。这些错误政绩观，根源都在于党性观念淡薄，私心杂念作祟，缺乏实干担当的精神。党性坚强的党员干部深知，担当实干意味着直面矛盾、解决问题，而非掩盖矛盾、绕着问题走；意味着真抓实干、埋头苦干，而非花拳绣腿、不干实事。唯有党性修养过硬，才能以担当之力、务实之举践行初心、履行使命，将为民造福的理念转化为扎扎实实的政绩。

党的纪律作为党性刚性约束，从根本上划定政绩边界。党性在纪律层面的体现，核心在于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严守政治纪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看自己的思想和行动“有没有游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坚持党的领导的最髙原则，是党性，是大局，关系党、民族、国家前途命运，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含糊、不能动摇。只有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切实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才能确保政績方向不偏。

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作为党员干部，不论在什么地方、在哪个岗位上工作，都要增强党性立场和政治意识，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须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决不能在政治方向上走岔了、走偏了。要以党中央决策部署为根本依据开展工作，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在统一指挥的合奏中形成和声，决不能荒腔走板、变味走调。新时代以来的脱贫攻坚实践充分说明了这一点：数百万党员干部服从组织调配，驻村帮扶、精准施策，团结带领群众苦干实干，近亿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我们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正是严密的组织纪律确保了全党意志统一、行动一致，凝聚起强大合力，创造了改变历史的伟大政績。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增强大局观念，牢固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坚持算大账、算长远账，不打小算盘、不搞小聪明，把地区和部门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局”。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切实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必须增强大局观念。党员干部要自觉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想问题、办事

情，谋划和推动本地区本部门工作要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为前提，找准创造政绩的“定盘星”。自觉以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创造性开展工作，做到既为一域增光，又为全局添彩。

严实作风作为党性外在体现，从根本上匡正政绩生态。作风是党性的外在标识，直接塑造政绩从决策到落地的实践形态。群众看党员干部，不看口号看作风，透过作风就能看清党性强不强、初心牢不牢。通过“严”与“实”的双重约束，防止权力滥用，杜绝虚浮空谈，确保政绩真实可感、惠及人民。其中，“严”强调对自我行为的刚性约束，划定权力运行的边界；“实”强调对执行结果的实效追求，杜绝形式主义的表演。二者结合，使干部在创造政绩时既不能以权谋私，也不能搞花架子，从而持续挤压虚假政绩的生存空间。

实践中，党性弱化会导致作风不正，作风不正会直接扭曲政绩形态：有的党员干部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用心、不务实、不尽力，口号喊得震天响、行动起来轻飘飘；有的要求事事留痕，把“痕迹”当政绩，某些基层单位为应付考核将大量精力用于填表报数，无暇顾及民生实事；有的几任负责人反复折腾城市基础工程，引发群众强烈不满。这些行为背离了党中央强调的钉钉子精神和一张蓝图绘到底的要求。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得到深入贯彻落实以来，党风政风焕然一新，干部从会场走向工厂、田间、小巷，腾出的行政资源集中投向经济建设和民生实事。这说明，一旦严实作风成为常态，政绩形态就会从“看得见的形式”转为“摸得着的实惠”。匡正政绩生态，必须把中央八

项规定精神作为铁规矩、硬杠杠，久久为功推进作风建设，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在严守纪律规矩的前提下，勇担改革之责、善谋创新之举，以作风转变促进实干担当，使真正的实绩得以凸显。

不断加强党性修养，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大家一定要牢记创造业绩的目的是为人民谋利益，真正把心思和精力放在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上”。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归根结底要不断加强党性修养，在加强理论武装、经受政治历练、强化实践锻炼、自觉接受制度约束中不断增强党性意识，确保政绩创造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进行。

筑牢理论根基，以理论坚定确保党性坚定。理论坚定是政治成熟、党性坚定的基础。中国共产党人的党性建立在科学清醒的理论认知基础之上。坚强的党性不是与生俱来的，也不会随党龄、职务提升而自然提升，必须通过持续的理论学习，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党性滋养，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性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深刻理解“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价值内涵，深刻把握新发展理念、高质量发展对政绩创造的时代要求，深刻领悟以实干出政绩的实践要求。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从理论源头把握党性与政绩观的内在

联系，全面理解和把握党性要求。通过理论武装，深刻认识权为民所赋、权为民所用的权力来源和指向，深刻把握“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的实践要求，自觉站在党和人民立场上处理好公与私、得与失、苦与乐的关系，守好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在严格锤炼中涵养党性。要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两个维护”落实到政绩创造全过程。党内政治生活是锤炼党性的“大熔炉”。要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经常对照党章党规检视政绩观偏差，重点查摆是否存在急功近利、数据造假、形象工程等问题，摒弃“重显绩、轻潜绩”“重短期、轻长远”的错误倾向。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这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也是防止政绩观偏差的重要制度保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决策前要充分调查研究、听取群众意见、进行专家论证，防止个人专断导致的政绩冲动；决策后要集体负责、一抓到底，防止“新官不理旧账”的短期行为。

强化实践磨砺，在担当作为中彰显党性纯度。实践是党性的“试金石”，也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检验场”。要自觉在重大斗争中磨砺党性，把改革发展第一线、重大斗争最前沿作为政绩创造的考场，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生态环保、民生改善等重大任务中，创造“风吹不掉，雨淋不坏，没有水分”的真政绩。在解决实际问题中检验党性，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把解决实际问题、增进民生福祉作为政绩评

价的重要标准。在久久为功中厚植党性根基，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敢于做铺垫性的工作，甘于抓未成之事，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不搞“半拉子工程”，不留“后遗症”，持之以恒成就事业。

完善制度机制，以刚性约束保障党性要求落地。相较于思想教育的软性引导，制度是确保党性要求落地更为直接的刚性抓手。要将党性要求转化为可量化、可考核、可追责的制度规范，形成崇尚实干、鼓励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机制。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突出高质量发展要求，增加群众满意度权重，破除“唯 GDP”“唯速度”等错误导向，实行差异化考核，防止“一刀切”导致的形式主义。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坚持“三个区分开来”，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让敢于担当者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创造更多实绩。

党性是党员干部的立身之本，也是正确政绩观的决定性因素。广大党员干部要以增强党性为根本，不断校准政绩观坐标，坚守为民初心、坚持实事求是、强化实干担当。当前，全党正在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要把学习教育作为淬炼坚强党性的重要契机，深刻把握党性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基本原理，坚持把党性锻炼作为终身课题，不断筑牢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基石，以坚强党性引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努力创造无愧于历史、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新业绩。

（作者为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黄一兵：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5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产党人必须牢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要自觉做矢志为民造福的无私奉献者，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从政治上抓住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核心关键，从理论上揭示了马克思主义政党执政的基本规律，从实践上确立了党员干部履职尽责的根本标准，为新征程上广大党员干部创造新业绩、展现新作为指明了前进方向，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根本遵循。

体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核心要义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任何政绩观都根植于特定的政治立场和价值追求。“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统一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具体实践中，是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念在政绩观领域的创造性转化和升华。

立党为公是共产党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基石，从根本上规定了政绩观的性质。马克思主义政党从诞生之日起，就不是为少数人或特定利益集团服务的。《共产党宣言》宣告：“过去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这从根本上界定了无产阶级政党与以往一切政党的

本质区别。共产党除了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共产党这种与生俱来的“无私”基因，决定了“立党为公”是不可动摇的本质属性。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政绩观问题表面看是“怎么干事、干成什么样的事”的问题，深层次看则是“为谁干事、图什么名、谋什么利”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作为党的干部，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就是要诚心诚意为党和人民事业奋斗，就是要讲大公无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如果连这一点都不讲了，我们党还是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吗？还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先锋队吗？”中国共产党“先锋队”的性质定位，将党的阶级基础与群众基础高度统一起来。作为“先锋队”，中国共产党必须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公”中的“公”，其实质就是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而“为公”也正是“先锋队”性质内生的政治品格。“为公”体现在党性修养上，就是要求作为共产党员，作为党的干部，只有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把群众装在心里，才能坦荡做人、谨慎用权，才能光明正大、堂堂正正。“为公”体现在为民造福的具体实践中，就是要求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始终把人民安居乐业、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把党性修养真正体现在为民办事、为民解忧、为民造

福的实际行动中。

执政为民彰显共产党人政绩观的价值追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宗旨，是党的一切行动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它决定了共产党人创造政绩的唯一目的就是为人民谋幸福，决定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根本价值取向就是“执政为民”。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正是宗旨意识在政绩观问题上的集中体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清醒认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力、所处的岗位，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只能用来为民谋利。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党性和人民性是高度统一、不可分割的。党性寓于人民性之中，没有脱离人民性的党性，也没有脱离党性的人民性。党性是人民性的集中体现和升华。坚持党性，其核心就是坚持维护和发展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同时，党来自人民，植根于人民。人民性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鲜明品格。坚持人民性，就是要求党的一切工作都必须以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讲宗旨，讲了很多话，但说到底还是为人民服务这句话。”共产党人的立场就是人民立场。现实中，少数党员干部政绩观错位，热衷于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脱离实际的“政绩工程”，表面上是工作方法问题，实质上是立场宗旨的错位，是党性原则的缺失。这表明，强化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一定要在身体力行的实践中去体会其

真谛，只作为口号不行，只在文件里批来批去也不行。“中国共产党在中国执政就是要为民造福”“党的一切工作都是为老百姓利益着想，让老百姓幸福就是党的事业”。只有始终以党的事业、人民的利益为重，才能真正让政绩创造始终扎根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使为民造福成为可操作、可落实、可检验的执政实践。

彰显“人民是历史创造者”的唯物史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是真正的英雄。”这深刻揭示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中的主体地位。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正是对人民历史主体地位的高度尊重和自觉践行。

唯物史观认为，在人类历史发展的进程中，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也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波澜壮阔的中华民族发展史是中国人民书写的！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是中国人民创造的！历久弥新的中华民族精神是中国人民培育的！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是中国人民奋斗出来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深深植根于亿万人民群众的生动实践之中。这一波澜壮阔的伟大事业，从根本上说是广大人民群众自己的实践。群众在实践中创造的经验，反映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代表社会进步的方向。谋划发展，最了解实际情况的是人民群众；推动改革，最大的依靠力量也是人民群众。基层是最大的课堂，群众是最好的老师。生活最

深刻，群众最有智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共产党做事的一个指导思想就是尊重群众首创精神，群众是真正的英雄。”创造政绩不能“闭门造车”，必须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汲取群众智慧。创造政绩也不是党员干部的“独角戏”，而是全体人民的“大合唱”，必须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将党的正确主张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凝聚起创造历史伟业的磅礴力量。在我们这样一个有着 14 亿多人口的国家，每个人出一份力就能汇聚成排山倒海的力量；每个人做成一件事、干好一件工作，党和国家事业就能向前推进一步。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任何政党的前途和命运最终都取决于人心向背。”我们党的党员人数，放在人民中间还是少数。我们党的宏伟奋斗目标，离开人民支持就绝对无法实现。如果自诩高明、脱离了人民，或者凌驾于人民之上，就必将被人民所抛弃。任何政党都是如此，这是历史发展的铁律，古今中外概莫能外。一切违背人民根本意愿的政绩观，本质上都是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把个别人物作用夸大为主宰历史的决定力量。这种唯心主义的“英雄史观”，在政绩观上最突出的表现就是将个人的得失和利益凌驾于人民的福祉之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干部是人民的公仆。公仆公仆，一要为公，不能有私心；二要为仆，不能有官气。公仆对人民负责，天经地义。这种关系不能颠倒。任何党员、干部，只有为人民服务的责任

和义务，没有当官做老爷的权力。”公仆与主人关系的背后是“人心向背”的问题。公仆与主人关系扭曲，政绩观就会发生偏差，人心就离散，根基就动摇。公仆与主人关系端正，政绩观就纯正，党群就同心，就能众志成城，就能团结成一块钢铁一样。唯物主义的政绩观与唯心主义的政绩观是两种根本对立的政绩观。是实事求是还是主观臆断，是人民至上还是个人英雄主义，是长远实干还是急功近利，是区分政绩观正确与否的分水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坚持唯物主义的政绩观，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把身子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把心思踏踏实实地用在为民造福上。

指引“让老百姓过上更好的日子”的实践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的目标很宏伟，也很朴素，归根到底就是让老百姓过上更好的日子”。“让老百姓过上更好的日子”是一个宏伟的目标，需要通过扎实有效的政绩一步步实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要推动党员干部将这一目标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并矢志不渝地追求和践行。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是一个抽象的、玄奥的概念，不能只停留在口头上、止步于思想环节，而要体现在经济社会发展各个环节。”无论是经济增长、社会进步还是国家富强，最终目的都是服务于人，实现人的幸福安康。发展的成果，能够转化为人民生活品质的提升，转化为人民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这样的发展就有

意义，这样的政绩就有价值。可以说，政绩的创造过程，就是将发展成果不断转化为人民生活品质、增进民生福祉的过程。习近平总书记对于什么是真正的“政绩”作过深刻阐释，指出“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强调“什么是好事实事，要从群众切身需要来考量，不能主观臆断，不能简单化、片面化”“办实事不是简单帮钱帮物、搞花架子、堆几个盆景。既要立足眼前、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又要着眼长远、完善解决民生问题的体制机制，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

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深刻转化，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呈现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新特征，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经济发展仅仅理解为数量增减、简单重复，是形而上学的发展观”“新时代抓发展，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把握高质量发展的特点和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不只是一个经济要求，而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总要求；不是只对经济发达地区的要求，而是所有地区发展都必须贯彻的要求；不是一时一事的要求，而是必须长期坚持的要求。”

政绩观与发展观是紧密相连的，发展观引领政绩观，政绩

观践行发展观。其中，核心就在于树立什么样的政绩观：是追求“单打一”发展还是追求“系统全面”发展、是追求“一域发展”还是追求“全域共进”、是追求“短期行为”还是追求“可持续发展”的政绩观问题。洞察发展与政绩的内在联系，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内含将发展目标与发展路径高度统一的政绩观。人民幸福是高质量发展的目标，高质量发展是实现人民幸福的路径。深刻把握高质量发展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出的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自觉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强调“政绩既体现在抓发展上，也体现在惠民生、保稳定上；既体现在即期见效的显绩上，也体现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绩上；既体现在解决现实矛盾上，也体现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上”。

“发展为了什么”的问题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必答题”。正确的政绩观是连接目标与路径的桥梁，确保党员干部在推动发展时始终把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作为根本目的，坚持走符合高质量发展的正确道路。“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就是要求始终把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放在心上，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把高质量发展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密结合起来，促进坚持生态优先、推动高

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有机结合、相得益彰。

契合“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的内在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带头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指引党员干部通过走好群众路线，汲取创造政绩的智慧与力量。坚持走群众路线的政绩观，就是最有生命力的政绩观。

人民群众身处实践最前沿，对实践变化最敏感、感受最深切，也最聪慧。走到人民群众中去，很多百思不得其解的问题就能迎刃而解、找到答案。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各项工作实践要走好群众路线”。走好群众路线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具有内在的、不可分割的紧密联系。能否有效应对新时代我们党践行群众路线面临的各类现实挑战，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能否真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事实表明，经济发展了，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了，不等于党同人民的联系就更加密切了、必然密切了，有时候反而是疏远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是一个极其深刻、辩证且充满忧患意识的科学判断。这一判断是为党员干部敲响的警钟，防止在成绩面前迷失方向，是告诫党员干部在胜利和顺境中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在面对鲜花和掌声时要保持清醒和谦逊。针对党群关系中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一针见血指出：“我看主要是一些党员、干部宗旨意识淡薄了，对群众的感情变化了，作风问题突出了。如果群众观点丢掉了，群众立场站歪了，群

众路线走偏了，群众眼里就没有你。”这深刻启示我们，政绩观正确，群众路线就能源源不断地滋养党和人民的血肉联系；政绩观不正确，群众路线就会断流，最终导致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盛行。

适应新时代社会结构、利益格局、思想观念等发生的深刻变化，回答践行群众路线的新课题，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提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不仅是对党的群众路线的创新性发展，而且是对新时代践行群众路线思想观念、工作方式、实践手段、制度机制的系统性变革。关于带头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明确要求：“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切实为基层减负，以作风转变促工作落实”“要自觉做矢志为民造福的无私奉献者，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提高做群众工作的本领，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事事落实到位”的执行力，不断提高服务人民的本领，正确政绩观就能成为新时代共产党人的鲜明标志。

保障“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扎实推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不忘初心，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稳步推动共同富裕”。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其中最大的“福”就是共同富裕。实现共同富裕，需要正确政绩观提供强大思想动力和科学方法指引。

共同富裕，是中国人民的共同期盼。在改革开放初期，“为民造福”的主要任务是解决温饱问题，让老百姓“吃饱穿暖”。伴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人民的需求已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向往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丰富多彩的公共文化、和谐融洽的人际关系、尊严体面的生活方式。“最大政绩”，就是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不断取得新进展，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检验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同富裕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个重要目标。我们不能等实现了现代化再来解决共同富裕问题，而是要始终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不断地、逐步地解决好这个问题。”面对人民过上更好生活的新期待，不能有丝毫自满和懈怠，必须再接再厉，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

民，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进程中，政绩观上的懈怠和畏惧是主要障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就是要求党员干部从当下做起、从点滴做起，把每一个缩小收入差距的举措、每一项惠民政策的落地，都转化为向着共同富裕目标迈进的实际行动；就是要求干部敢于突进深水区，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敢于面对新矛盾新挑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已经形成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一整套思想理念、制度安排、政策举措。要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做好做大‘蛋糕’的同时，进一步分好‘蛋糕’，着力解决好就业、分配、教育、医疗、住房、养老、托幼等民生问题”。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需要将“公平”与“效率”统一起来，将做大“蛋糕”与分好“蛋糕”统筹考虑，努力克服那些“见物不见人”的片面政绩观、“急功近利”的短视政绩观、“缺乏担当”的躺平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现共同富裕是一个长期任务，必须久久为功，咬定青山不放松，不断取得新进展。”历史耐心与战略定力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本质要求。保持历史耐心，尊重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承认社会发展有其内在规律，就能自觉不妄为、不乱为；保持战略定力，坚信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就能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为任何干扰所惑，坚定不移朝着奋斗目标前进。

锚定“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的价值航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既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历史

的见证者，既是历史的‘剧中人’、也是历史的‘剧作者’”，强调“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人民不仅是历史的创造者和实践的主体，还是历史发展的价值归宿。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是将“人民主体地位”从历史观转化为价值观、实践观的必然结果，是衡量政绩观的最终落脚点。

金杯银杯不如群众口碑，群众说好才是真的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的执政水平和执政成效都不是由自己说了算，必须而且只能由人民来评判。人民是我们党的工作的最高裁决者和最终评判者。”以什么为标准、用什么来衡量，实质上是一个对谁负责、让谁满意的问题。我们党是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政党，一切工作的成败得失必然要由人民群众来检验。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让群众满意是我们党做好一切工作的价值取向和根本标准，群众意见是一把最好的尺子。”要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人民群众利益为重、以人民群众期盼为念，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那些为了迎合上级、讨领导欢心，热衷于打造领导“可视范围”内的项目工程，不怕群众不满意、就怕领导不注意，是做事动机不纯正的表现；那种拍脑袋决策、拍胸脯表态、拍屁股走人的“三拍”现象，要坚决防止和纠正。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就是将评判权交给群众，使党员干部的目光

和行动聚焦于群众的急难愁盼，确保政绩的创造始终围绕人民的需求展开。

正确政绩观体现在为民造福的价值理念中，也体现在干事创业的具体实践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才能够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政绩观正确与否，不能光看“怎么说的”，更要看“怎么做的”，最终看“做得怎么样”。其中，实践检验的核心作用在于去伪存真。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摒弃任何虚浮作风。真正为民造福的政绩，不是拍脑袋决策的产物，也不是纸面文章或数字堆砌的成果，而是扎根实践、立足实际、符合客观规律的实干实绩。坚持从实际出发，就是要求想问题、办事情、做决策，必须立足于客观存在的事实，而不是主观臆想、书本教条；坚持按规律办事，要求在认识实际的基础上，遵循事物内部固有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去行动，不妄为、不乱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最终要看思想和行动有没有脱离国情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一茬一茬接着干，干出来的都是实绩。

历史发展规律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本质上是一致的，因此，经得起历史检验的政绩观，必然也是符合人民利益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历史和人民既赋予我们重任，也检验我们的行动”“新征程是充满光荣和梦想的远征，没有捷径，唯有实干”。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党员干部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

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保持历史耐心，发扬钉钉子精神，一张蓝图绘到底。“功成不必在我”，是一种有宽阔胸怀的建功立业思想，实际上就是大我和小我的关系，长远利益、根本利益和个人抱负、个人利益的关系。“功成不必在我”并不是消极、怠政、不作为，而是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既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做显功，也做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功成必定有我”则是一种使命，一种担当，一种久久为功，竭尽“功成”之力，而不求“功成”之誉，体现为一种舍“小我”成“大我”的高尚情怀。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就是要求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无我”的精神境界摆脱名利束缚；以“有我”的历史担当投身伟大事业。

治国有常，利民为本。为民造福是共产党人始终要牢记的最大政绩。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立党为公的精神追求、为民造福的价值取向、科学决策的路径方法、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切实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作为每一位党员干部的必修课题，就一定能够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过硬实绩，让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丰硕成果不断转化为亿万人民的幸福生活。

（作者为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副院长）

宋友文：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6日）

发展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是解决中国所有问题的基础和关键。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高质量发展是一场关系发展全局的深刻变革，也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要求。我们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切实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导向和良好氛围。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才能确保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行稳致远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反复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把这个要求一级一级落实下去，没有正确政绩观是做不到的。”只有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才能引导干部实事求是，按规律办事，科学决策、真抓实干，避免急功近利、盲目蛮干，确保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行稳致远。

当前，我国发展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面对各种不确定性、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和重大考验，必须通过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我国发展的确定性和可持续性。高质量发展不只是一个经济要求，而是对经

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总要求；不是只对经济发达地区的要求，而是所有地区发展都必须加以贯彻的要求；不是一时一事的要求，而是必须长期坚持的要求。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各地各部门在走符合自身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方面做了很多积极有益的探索，但也存在一些问题。比如，从工作推进的情况来看，有的领导干部对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认识不深刻，实际工作中一遇到矛盾和困难又习惯回到规模扩张、粗放低效发展的老路上；有的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简单粗暴，甚至一度搞“碳冲锋”和运动式“减碳”，影响了人们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等等。这些问题暴露出有的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本领不足、能力不强，而政绩观的偏差和错位是导致这些问题出现的更深层次原因。可以说，如果没有正确的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是不可能得到有效落实的。

坚持高质量发展是长期的、系统性的任务，必然要求坚持不懈抓好正确政绩观的树立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讲了多年、抓了多年，取得一些成效。但从巡视、督查和查办案件的情况看，政绩观方面仍然存在不少突出问题，需要长期不断地抓。”“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高质量发展攻坚任务更为繁重艰巨的关键阶段，亟须通过学习教育引导领导干部树牢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地见效。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认认真真、扎扎实实提高思想认识、整改突出问题、

立好制度规矩，将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前提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发展理念是发展方向、发展思路、发展举措的集中体现，具有战略性、纲领性和长远性，对经济社会发展起着强大的引领作用。新发展理念是对主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理性认知，也是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内在规律的深刻洞悉。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发展理念是否科学正确，从根本上决定发展的实际成效与最终成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对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许多重大理论和理念，其中新发展理念是最重要、最主要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是在深刻总结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发展的重要经验和内在规律特别是新时代以来我国经济发展环境、条件、任务和要求等方面发生的新变化的基础上形成的，对发展目的、发展动力、发展方式、发展路径等一系列理论与实践层面的重大问题给予了科学回答，深刻阐明了我们党关于发展的政治立场、价值准则、发展范式和发展道路等重大问题。新发展理念是一个系统的理论体系，要整体把握其内涵和要求。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彼此关联、融会贯通、互为支撑，构成密不可分的统一整体。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

新发展理念，把它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领域，使之协同发力、形成合力，不能顾此失彼，也不能以偏概全。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涉及发展理念的知识迭代更新和驾驭发展能力的提升。领导干部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政绩观的重要内容，要深化对新发展理念的学习，结合历史学、反复对比学、联系实际学，从内心深处确立对新发展理念的认识和行动自觉。深刻认识我国发展过程、发展环境和发展条件发生的新变化，自觉摒弃把经济发展仅仅理解为数量增减、简单重复的形而上学发展观。全面认识持续健康发展和生产总值增长的关系，防止把发展简单化为增加生产总值，一味以生产总值增长率排名比高低。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强调不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不是不要发展了，而是要扭转只要经济增长不顾其他各项事业发展的思路，扭转为了经济增长数字不顾一切、不计后果、最后得不偿失的做法。”要正确认识发展速度和发展质量、效益的辩证关系，我们追求的是实打实、不掺水分的增长；是能够增进民生福祉、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增长；是劳动生产率稳步提升、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增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取得实效的增长；是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得到提高又兼顾代际公平的增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说到底是要把握经济社会发展客观规律，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制定发布和修订完善重大政策时应开展综合评估和科学研判，不能搞“急就章”和“一刀切”。抓好落实政策举措要坚持实事求是，强化责任担当，在务实功、求

实效上下功夫，着力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能否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检验各级领导干部是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一个重要尺度。”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既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遵循，也是十分重要的政治准则。政治站位提上去了，对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的理解才会更加深刻，开展各项工作才能更有自觉性、主动性和预见性。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贯彻党中央精神体现到筹划战略、研制政策、部署任务、推进工作的实践中去，经常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不能打折扣搞变通，也不能层层加码变形走样。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要求自觉坚持系统观念。既要依据自身职责抓好新发展理念涉及本地区本部门的重点工作，也要综合考虑本地区本部门工作对全党全国贯彻新发展理念的作用和影响，不能只盯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要根据自身条件和可能，统筹考虑经济和政治、物质和文化、发展和民生、资源和生态、历史 and 实际等多方面因素，既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又抓住短板弱项来重点推进，不能脱离实际不顾条件硬干，更不能为了出政绩违背规律蛮干。只有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才能把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落到实处。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关键是深入转变发展方式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紧紧扭住新发

展理念推动发展，把注意力集中到解决各种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上来，决不能再回到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的老路上去，决不能再回到以破坏环境为代价搞所谓发展的做法上去，更不能回到粗放式发展的模式上去。”有什么样的发展方式，就会催生什么样的政绩追求。现实中，一些干部存在老路径、老套路、老思维的惯性，习惯于走粗放扩张的老路，错误政绩观由此滋生。不转变发展方式，错误政绩观难以根治。只有深入转变发展方式，才能真正树立和践行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正确政绩观。

深入转变发展方式，是在我国经济经历高速增长阶段后，在增速换挡、结构调整阵痛、前期刺激政策消化的背景下，顺应大势、立足长远作出的战略选择。发展方式是指为了实现发展而采取的手段、举措和具体做法等，主要包括依靠什么生产要素推动经济增长，采用什么经济结构促进经济发展等。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主要依靠增加生产要素投入支撑经济增长的粗放型发展方式难以为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粗放型经济发展方式曾经在我国发挥了很大作用，大兵团作战加快了我国经济发展步伐，但现在再按照过去那种粗放型发展方式来做，不仅国内条件不支持，国际条件也不支持，是不可持续的，不抓紧转变，总有一天会走进死胡同。”如何从老路中走出来？就要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从粗放增长转向集约发展、从牺牲环境转向绿色发展、从单一增速转向质效并重。领导干部要破除唯 GDP 论英雄、重速度轻质量、

重规模轻效益、重眼前轻长远的陈旧思维，摒弃靠拼资源、铺摊子、上大项目换增长的粗放老路，把转型实效、创新成效、生态好坏等作为政绩的重要衡量标准，以发展方式转变的实绩体现正确政绩观。

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深入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要求，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推动高质量发展，最终要体现为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生产力发展是人类社会进步的根本动力，也是一切社会变迁和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高质量发展离不开新的生产力理论作为科学指引，而新质生产力在实践中已逐步形成并初显成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与坚实支撑。新质生产力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凸显的是创新的主导作用，强调的是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新质生产力的提出，顺应了深入转变发展方式、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

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要坚持因地制宜。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科学理性、实事求是地开展工作，根据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有选择地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要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要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积极促进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习近平总书记近日作出重要指示指出：“义乌小商品闯出大市场、做成大产业，形成‘义乌发展经验’，这是因地制宜发展县域经济的成功实践。”义乌多年来立足自身，锚定发展小商品贸易，坚持把小商品做成“大文章”，并且通过

制度创新和技术赋能将其做成“大产业”。比如，智能化仓储物流，数智人直播卖货，人工智能赋能供应链精准预测等，都使小商品贸易这一传统产业焕发新的光彩。这充分展现了因地制宜方法论的实践力量。因地制宜并不是说要局限于本地发展的客观条件，无论是发展新产业还是升级传统产业，都要以强烈的主动精神，找到能够实现突破的发展路径。

新质生产力的特点是创新。现在，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在时间上间隔越来越短，新科技成果很快就能转化为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我们要及时将科技创新成果应用到具体产业和产业链上，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同地区的发展条件不同，相应地走什么样的创新路子也会不同，这考验当地领导干部的决策水平。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科技前沿知识学习，努力做到知科技、懂产业、善决策。”这为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提供了科学而具体的指导。只有知科技，对产业的理解才不会停留在“人云亦云”的表层，才会摸透产业发展规律，做到科学精准决策；只有懂产业，才能把科技创新落到产业规划上，通过科学决策释放出科技的现实生产力。领导干部要深入了解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主攻方向，把握技术迭代的底层逻辑，对哪些技术会引发产业变革、哪些技术需要时间培育，建立正确的判断，并结合本地区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找到产业发展的正确方向。决不能“捡到篮里都是菜”，或者盲目攀比、“一哄而上”，做违

背科技发展规律、产业发展规律的事。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价值旨归是不断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始终把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放在心上，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把高质量发展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密结合起来，推动坚持生态优先、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有机结合、相得益彰。”高质量发展是能够很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发展，这与正确政绩观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是内在一致的。这就要求领导干部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

推动高质量发展要与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相统一。高质量发展总体上是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的发展，是发展和民生的有机结合和相得益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谋划‘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不忘初心，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稳步推动共同富裕。”正确的政绩观既体现在抓发展上，也体现在惠民生上。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必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和可及性。持续不断改善民生、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依托。要着力促进就业，完善社保，优化收入分配结构，发展壮大中等收入群体，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把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

标，使高质量发展的过程成为就业提质扩容的过程。应当看到，高质量发展和中等收入群体壮大属于同一发展进程的一体两面。我国经济由粗放型增长迈向高质量发展，主要意味着发展方式摆脱对简单劳动力、增量投资、资源能源高消耗的路径依赖，转向更多依靠创新驱动发展。这一整体转型过程也是中等收入群体不断发展壮大、社会作用愈发凸显的过程。投资于人与中等收入群体的培育和扩大紧密相关，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举措。要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秉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统筹做好婚嫁、生育、养育、教育、就业、就医、住房、养老等重点民生领域工作，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必须坚持把发展成果落到民生实效上，摒弃“只要数字好看，不要百姓实惠”的错误政绩观。不能只追求冰冷的数字，更不能为了数字好看牺牲群众的切身利益。还要注意不犯主观主义错误，不脱离群众需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树立正确政绩观，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强化系统思维和科学谋划，多做为民造福的实事好事，杜绝装样子、搞花架子、盲目铺摊子。”领导干部要通过扎实的调查研究摸清群众需求，把好事事实事做到群众的心坎上，让人民群众真正得到实惠，让人民群众生活真正得到改善，让人民权益真正得到保障。

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满足人民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一定要彻底转变观念，就是再也不能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来论英雄了，一定要把生态环境放在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的突出位置。如果生态环境指标很差，一个地方一个部门的表面成绩再好看也不行，不说一票否决，但这一票一定要占很大的权重。”生态环境问题归根到底是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问题，高质量发展必须是绿色发展，要摒弃过去粗放型大生产、高消耗、高排放的生产方式，使资源、生产、消费等要素协同适配，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调统一、人与自然和谐共处。

领导干部应深刻认识到，如果不深入转变发展方式，环境的承载将不堪重负，经济的发展与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提高就会背道而驰，也会背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领导干部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政绩观的重要内容，要深入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以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形成有利于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以高品质的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要坚

持科学的方法论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坚持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既部署“过河”的任务，又指导解决“桥或船”的问题。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不仅要有正确的思想和战略决策，而且要有正确的工作策略和方法。要学习和运用习近平总书记相关重要论述的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注重战略和策略的统一，坚持稳和进的统一，追求显绩和潜绩的统一。

注重战略和策略的统一，做到“致广大而尽精微”。战略是从发展的全局、长远、大势上作出正确判断和科学决策。正确政绩观要求领导干部必须不断提高战略思维能力，高瞻远瞩、统揽全局，善于把握事物发展总体趋势和方向。以小见大、见微知著，站在时代前沿和战略全局的高度观察、思考和处理问题，善于透过纷繁复杂的表面现象把握事物的本质和发展的内在规律。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谈及保护“中华水塔”三江源的重要性时这样强调：“要想一想这里是国内生产总值重要还是绿水青山重要？作为水源涵养地，承担着生态功能最大化的任务，而不是自己决定建个工厂、开个矿，搞点国内生产总值自己过日子。”202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指出：“要着眼全国发展大局”“必须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这些重要论述为领导干部提高战略思维能力提供了科学指引。领导干部想问题、作决策，要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多算大账、总账、长远账，自觉把地区和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局，做到

既为一域争光、更为全局添彩。

同时，不仅要有战略谋划，还要有策略有方法。策略是在战略指导下为战略服务的，二者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实施战略的环境条件随时都有可能发生变化，每时每刻都会遇到新情况新问题，这就需要我们把握战略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有机结合起来。比如，布局未来产业，既要坚定布局未来产业的战略定力，也要聚焦我国未来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科学论证技术路线，综合考虑世界产业发展趋势、要素支撑条件的发展变化等，因势利导，做到因地制宜、错位发展。领导干部要把握“致广大而尽精微”的智慧，既要把握方向、抓大事、谋长远，又要抓准抓好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做到谋划时统揽大局、操作中细致精当，在因地制宜、因势而动、顺势而为中把握战略主动。

坚持稳和进的统一，自觉克服“政绩冲动症”。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处理好稳和进的关系。4月28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和“进”是辩证统一的，要坚持稳中求进，以稳求进，以进固稳。经济发展是这样，社会发展也是这样。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把“稳”和“进”作为一个整体来把握。坚持稳中求进，推进各项工作都要审时度势，深思熟虑，尊重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既反对消极躺平、不思进取，又反对盲目蛮干、急功近利。坚持稳中求进，稳是主基调，要在坚持稳字当头、保持大局稳定的前提下谋进。稳中求进绝不等于无所作为、一味维稳或僵化守成，而是要把握

合理分寸，主动担当作为，平衡好关系、掌控好时机，做到精准施策、进退有度。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坚持稳扎稳打，统筹稳增长、优结构、促改革，保持战略定力和历史耐心，既稳妥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统筹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各项举措，又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新进展巩固经济社会稳定大局。既不能有大干快上的冲动，也不能消极躺平，要把浮躁心理、急躁心态都压下来，扎扎实实、踏踏实实地搞现代化建设。

当前，稳的重点要放在稳住经济运行上，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增强灵活性预见性，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大力提振消费、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进一步做强国内大循环，做优国内国际双循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标志性指标，就是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这要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保持适当速度，把经济增长稳定在合理区间范围内。进的重点是坚持把发展立足点放在高质量发展上，在稳的基础上积极进取，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处理好稳和进的关系，要注意摒弃“新官不理旧账”的错误政绩观，更不能留下包袱和隐患。要注意“瞻前顾后”，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追求显绩和潜绩的统一，增强“功成不必在我”的历史责任感和“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固

树立正确政绩观，既要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显功，也要做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显绩与潜绩是政绩的两个方面。显绩，可感可及、短期见效；潜绩，要求绵绵用力、持之以恒。尽管二者表现形态不同，但统一于干部干事创业的具体实践。领导干部要把握好二者的内在关系，在追求显绩和潜绩的有机统一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在实际工作中，一些人总想着早出政绩，热衷于搞短平快的显绩项目，不愿意花功夫去做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事情；有的甚至依然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作为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手段，过度举债搞建设、盲目扩张铺摊子。这种重显绩轻潜绩、重面子轻里子的行为，本质上是政绩观扭曲和错位，背离了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

树立和践行适应高质量发展的正确政绩观，要坚持“显”“潜”并重，增强“功成不必在我”的历史责任感和“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精神。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对已有的部署和规划，只要是科学的、切合新的实践要求的、符合人民群众愿望的，就要坚持，一茬接着一茬干，久久为功，直到干出成效。同时要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绩考核评价办法和体系，既看发展又看基础，既看显绩又看潜绩，把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生态效益等指标和实绩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防止单纯以经济增长速度评定工作实绩。健全日常考核、分类考核、近距离考核的

知事识人体系，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激发干部开拓进取、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形成深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和生动局面。

（作者为中国人民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副院长）

洪向华：坚持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7日）

政绩观关乎为谁执政、如何执政、实践成效、责任落实等重要问题。在“十五五”开局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看自己的思想和行动有没有偏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有没有背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有没有游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没有脱离国情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心无旁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征程上，必须深刻领悟“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蕴含的舍我其谁的历史担当、无私奉献的政治胸襟、久久为功的战略定力、奋发有为的历史主动，将其作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遵循，在纷繁复杂的实践中校准方向、彰显担当，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过硬政绩。

明确执政为民的价值取向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主体力量。“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不仅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胸怀大局、

甘于奉献的政治品格与责任担当，更从根本立场上深刻回答了执政“为了谁”这一根本性问题。

心怀功成有我，坚守初心为民谋利。“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内核，正是对“执政为民”价值立场的鲜明诠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为的是造福人民，不是为了个人升迁得失。”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指明正确政绩观就是为民造福的政绩观，揭示了政绩的本质不在于个人功名的彰显，而在于人民福祉的增进。“功成不必在我”本质上是对“执政不为私”的坚守，要求党员干部跳出个人升迁得失的狭隘视野，反对将政绩当作装点门面的“盆景”或谋取私利的“跳板”，把智慧和精力放在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实事上，以“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历史耐心，甘做铺垫之事、敢抓未成之功。“功成必定有我”所彰显的主动作为、积极担当，体现了“执政必有为”要求。每一名党员干部都是人民公仆，手中的权力来自人民，必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中主动担当，在增进民生福祉中积极作为，在就业、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上务实功、出实招、求实效，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发展更有质量、民生更有温度。这种价值立场的坚守，源于对马克思主义政党本质的深刻把握。中国共产党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始终将人民利益放在首位。践行“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正是将这种本质要求转化为具体行动，确保执政活动始终围绕

“造福人民”展开，从根本上筑牢“为人民执政”的价值根基。

秉持功成忘我，恪守底线秉公用权。做到“功成不必在我”，需要党员干部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真正做到“功成必定有我”。功成忘我的境界，从来不是消极避责、无所作为，而是摒弃私心杂念、放下个人得失，始终以公心对待权力、以无私践行使命，这是党员干部秉公用权的思想根基。其中，恪守底线是秉公用权的前提和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权力是一把双刃剑，在法治轨道上行使可以造福人民，在法律之外行使则必然祸害国家和人民。”没有底线的约束，权力就会偏离正轨、滋生腐败，功成忘我也会沦为空谈。党员干部作为公权力的行使者，必须牢记手中权力是为人民服务的，而非个人私产，唯有跳出个人利益的局限，不贪虚名、不谋私利，才能让权力真正用在“刀刃”上，用在为民办实事、解难题上。坚持功成忘我，就要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宽阔胸襟，厚植献身党和人民事业的崇高情怀，立足岗位履职尽责，为党分忧、为国干事、为民谋利，甘当无名英雄，坚决抵制特权思想和不正之风，以“心有所畏、行有所止”的自律自觉，处理好公和私、情和理、利和法的关系，心无旁骛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

笃行功成尽责，躬身履职实干为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干兴邦，空谈误国。”如果不沉下心来抓落实，再好的目标，再好的蓝图，也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辩证统一，为摒弃空谈、力戒虚功，践行“执政

为民”理念，以真干、实干答好为民服务答卷提供了行动指南。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的需求正从“有没有”的基本保障转变为“好不好”“优不优”的品质追求。无论是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推进，还是民生兜底保障的不断加强，抑或人居环境的持续改善，都必须靠实打实的投入、硬碰硬的攻坚、接力式的实干，一步一个脚印向前推进。“功成不必在我”，要求党员干部涵养“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的历史耐心，不贪一时之功、不图一时之名，把潜功做扎实、做到位；“功成必定有我”，则要求党员干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躬身履职、狠抓落实，以钉钉子精神一锤一锤敲，直到把钉子钉实钉牢，确保各项民生举措落地生根、惠及群众。坚守“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价值追求，必须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以实干立身、以实绩立业、以实效惠民，在接续奋斗中创造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扎实业绩。

明确创造政绩的工作方法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从原则方向与实践方法上清晰标定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如何创造政绩”的科学路径。科学决策不仅是正确世界观与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更是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实践必然和行动应然。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党员干

部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为重要遵循，将科学决策落到实处。

统筹好当下与长远的关系，坚守功成不贪一时之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关键在于把握好当下与长远的关系，既立足当前解民忧，又着眼长远固根基。“功成不必在我”，是长远历史观和正确政绩观的内在统一，需要将小我融入大我，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事情，就要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绘到底。做到“功成不必在我”，要求党员干部在干事创业和履职尽责中正确处理当下和长远的关系，保持历史耐心和战略定力，认识到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是渐进的过程，既不能脱离实际搞超前冒进，也不能因循守旧错失发展机遇。立足当下，就是要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切实问题，直面发展进程中的突出矛盾和深层挑战，以切实可行的举措精准破解民生领域的堵点痛点，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真正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人民群众在日常点滴中真切感受到发展带来的成效与变化。着眼长远，就要力戒急功近利的浮躁心态和短视行为，沉下心来把更多资源和精力投入到打基础、利长远、管根本的潜绩工作中，系统谋划具有前瞻性的长远发展规划，为长远发展、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唯有始终保持将当前紧迫任务与长远宏伟目标共同部署、共同推进、共同落实的战略定力与历史耐心，实现短期可见成效与长远发展之间的有效平衡，才能让中国式现代化的发展成果根基牢固、持续惠民，

真正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的检验。

统筹好整体与部分的关系，胸怀大局服务全局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系统观念，自觉在大局下行动，下好全国一盘棋。要善于‘弹钢琴’，谋划一域不能忘记整体，立足当前不能无视长远，突出重点不能忽略一般。注重各方面政策协调，保持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防止和克服本位主义、地方保护主义。”“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内含中国共产党人鲜明的政治品格，即时刻胸怀大局、胸怀全局，出“功成”之力，而不求“功成”之名。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心无旁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要求党员干部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树立全局观念，正确处理“整体”与“部分”的关系，在服务全局中找准定位、推动局部发展。党员干部履职尽责，重在涵养“全局一盘棋”思维，始终把工作放到全局发展大势中去考量。胸怀大局并非否定局部积极性，而是在服从大局的前提下更好发挥局部优势。各地区资源禀赋不同、发展阶段各异，关键在于找准自身在全局中的功能定位，避免一哄而上、盲目跟风。坚持“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精神干事创业，必须摒弃“本位主义”等错误思想，自觉把本领域、本区域的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去谋划。全局工作是一个有机整体，某些环节可能出现短板弱项，某些领域可能暂时存在空白盲区，党员干部要敢于挺身而出、主动担当，而非袖手旁观、推诿扯皮。特别是在应对重大风险挑战、完成急难险重任务时，更须以全局利益为重，不计个人得失，勇于牺

牲奉献，以实际行动践行“功成必定有我”的责任担当。一方面，立足岗位职责，深耕细作各项具体工作，打造工作亮点、提升工作质效；另一方面，主动对接全局部署，找准局部工作与全局工作的结合点、发力点，做到既为一域争光，又为全局添彩，推动各项工作协同发力、整体提升。

统筹好宏观战略与具体行动的关系，谋篇布局做到致广大而尽精微。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强化责任担当，不折不扣抓好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要加强协同配合，增强政策举措的灵活性、协调性、配套性，努力取得最大政策效应。”党中央决策部署管全局、管长远，是各地开展工作的根本遵循，必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始终把对标对表党中央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其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确保工作方向不偏、行动不虚。同时，我国地域辽阔、各地情况千差万别，发展基础、资源禀赋、矛盾问题各不相同。对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强化精准思维，坚持‘致广大而尽精微’，做到谋划时统揽大局、操作中细致精当，以绣花功夫把工作做扎实、做到位。”践行“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工作导向，既要善于从全局高度审视问题、把握大势，又要善于在细微之处下功夫、求实效。这要求广大领导干部在谋篇布局上，立足战略高度，深刻把握时代发展大势和工作核心要求，明确工作总体方向、重点任务和推进路径，既不偏离发展主线，也不忽视长远价值。在具体落实上，善于运用系统观念，将宏观战略分解为阶段性目标，将整体任务细化为具体举措，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摸清

地方实情，结合本地发展实际，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同时，摒弃粗放式推进的工作模式，深入研判工作中的堵点、难点，科学制定针对性举措，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岗位责任，将宏观战略部署层层分解为可落地、可检验的具体行动，把工作抓细抓实抓出成效。

统筹好稳与进的关系，干事创业做到蹄疾步稳、勇毅前行。为官一方，为政一时，既要大胆开展工作、锐意进取，又要保持大局稳定和工作连续性。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践行“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必须科学把握“稳”与“进”的辩证统一关系。“稳”是一种科学的工作方法，更是一种负责任的政绩追求，绝非不思进取、停滞不前，其核心在于守住底线、夯实基础，确保发展不偏航、民生有保障。“进”是破解困局、推动发展的重要动能。脱离“进”的“稳”，容易滑向安于现状、故步自封的被动局面。二者相辅相成，才能在干事创业中做到蹄疾步稳、勇毅前行。“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这一时期实现“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的目标，就要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境界担当，在关键领域攻坚克难。必须牢牢把握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原则，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具体到实践路径上，一方面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在稳守底线的基础上积极进取，防止一哄而上、盲目冒进，确保每一步前进都扎实稳健、富有成效。另一方面，要以“进”固“稳”，敢于

打破思维定式，勇于推进制度创新、机制创新和实践创新，通过深化改革、优化分配、促进协调，不断破解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让高质量发展的根基更稳、动力更强。

明确政绩观成效的评价准则

“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彰显的是不谋一时、不图虚名的责任担当，更是立足长远、着眼全局的历史自觉。我们党的事业发展从来不是一蹴而就的，许多重大工程、重要事业，往往需要几代人接续奋斗、久久为功，这明确了政绩成效的评价标准，要求以历史的眼光、全局的视野评判工作得失。

以坚强党性恪守评判标尺，把稳正确政绩观的“定盘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党性是党员干部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重要基石，也是衡量政绩观是否端正的根本标尺。党性坚强的干部，始终把党和人民利益置于首位，坚持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干事创业立足于大公无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追求的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实绩，而非一时风光的虚名。反之，如果党性不纯、私心作祟，就会在政绩观上迷失方向、偏离轨道、误入歧途。这就要求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作为必修课，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习，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真正让“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心实意为党和人民履职尽责，脚踏实地创造经得起检验的真政

绩、好政绩、实政绩。

以历史自觉校准政绩坐标，坚持“潜绩”与“显绩”并重。衡量政绩成效，不能局限于短期数据，而是要置于历史长河中加以审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既要做得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得显功，也要做得潜功”。评价政绩成效，既要看得“显绩”，更要重“潜绩”。“显绩”是立竿见影、群众直观可见的成果，“潜绩”则是着眼长远、惠及后代的基础性工作。坚持“潜绩”与“显绩”并重，重在统筹当下与长远、兼顾当前与未来。一方面，立足当下积极发展收益显著的社会经济项目、办好成效可见的民生实事等，努力使显绩的增长与发展造福群众，做到功在当下；另一方面，着眼长远夯实发展根基、积蓄势能，主动承担铺垫性、基础性工作，摒弃“竭泽而渔”的短视行为，做到利在千秋。当前，我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涵盖产业升级、创新驱动、要素优化、绿色转型等系统性工程，每一项都需久久为功。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必须坚持“潜绩”与“显绩”并重，摒弃短平快的浮躁心态。比如，对于那些技术门槛高、投资回报周期长，但关乎国家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要敢于投入、善于培育，不因见效缓慢而回避责任、动摇决心，让发展成果真正惠及全体人民、造福子孙后代。

以制度创新完善考评体系，破除“唯 GDP”“唯短期”倾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建立科学规范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形成激励干部求真务实的有效机制，使那些重实际、说实话、

务实事、求实效的干部，不仅不吃亏，而且受到鼓励、褒奖、重用；使那些做表面文章、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跑官要官的干部，不仅捞不到好处，而且受到批评和惩处。”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关键保障，直接影响干部的政绩取向和干事导向。以实际行动让干部感受到组织的公道、公平、公正，需要以制度创新为突破口，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加快构建体现新发展理念、契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情况作为重要内容，激励干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为党和人民履好职、尽好责。一方面，构建多元、全面、动态的考核指标体系，紧扣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科学设置具有关键性、引领性和可操作性的评价指标。另一方面，充分考虑不同区域功能定位、发展阶段和职责任务的差异，推行分类考核、差异化考核，避免“一刀切”，真正把“干得好”的标准立起来、把“干得实”的导向树起来。

明确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责任担当

“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明确了新时代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责任担当，彰显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越是危与机并存、越是不确定难预料，越需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建设一支政治上强、能力上强、作风上强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必须以正确政绩观为

引领，把加强执政骨干队伍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着力锻造政治忠诚、本领过硬、廉洁自律的执政骨干队伍，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

筑牢理想信念根基，砥砺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崇高境界与使命担当，本质上源于对党绝对忠诚、对人民的赤诚热爱、对马克思主义信仰的坚定不移，深刻彰显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立场、价值追求与精神风骨。干事创业的责任担当绝非抽象的概念，而是具体到每一个岗位、每一名党员的政治使命，体现对党忠诚、为国尽责、为民奉献的内在要求与实践准则。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有了坚定的理想信念，站位就高了，眼界就宽了，心胸就开阔了，就能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在胜利和顺境时不骄傲不急躁，在困难和逆境时不消沉不动摇，经受住各种风险和困难考验，自觉抵御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第一位要求在于筑牢理想信念根基，将政治忠诚融入血脉、铸入灵魂，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中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党员干部作为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中坚力量，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终身课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把对党忠诚体现到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上，体现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成效上，自觉从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出发谋

划工作、推动落实，将真心爱党、时刻忧党、坚定护党、全力兴党的政治自觉贯穿于履职尽责全过程、融入工作生活各方面，以坚如磐石的理想信念、绝对纯粹的忠诚品格，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为扛起干事创业的责任担当筑牢坚实政治根基。

锤炼过硬履职本领，彰显肯干实干的担当作为。干事创业，能力是基础，担当是关键。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党员干部必须把提升能力、增强本领摆在重要位置，以过硬素质扛起使命担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要提高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这“七种能力”构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备素养，是检验党员干部能否扛起重任的关键标尺。锤炼过硬履职本领、彰显肯干实干的担当作为，让“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精神境界落地生根，关键在于不断提升“七种能力”。其中，提升政治能力，重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各项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提升调查研究能力，重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在掌握第一手资料中找准问题症结，使决策建立在扎实可靠的调研基础之上。提升科学决策能力，重在树立战略眼光，善于权衡利弊、科学论证，使各项决策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群众意愿。提升改革攻坚能力，重在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于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以改革的办法破解发展难题。提升应急处突能力，重在增强风

险意识、底线思维，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提升群众工作能力，重在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在办好一件件民生实事中密切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提升抓落实能力，重在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件接着一件干，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韧劲，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转化为具体行动，把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党员干部只有把能力锤炼与长远担当结合起来，在打基础、利长远的任务中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才能在破解难题、应对挑战中补齐能力短板、练就过硬本领。只有坚持调查研究、求真务实，沉下心来练本事、俯下身去抓落实，才能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专业能力支撑担当作为。只有以“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闯劲、“久久为功、善作善成”的韧劲，把职责使命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具体行动，才能以实干实绩诠释“功成必定有我”的责任担当。

坚守廉洁自律底线，锻造坚强有力的干部队伍。廉洁自律是党员干部的从政底线，也是党长期执政、永葆活力的重要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人廉洁自律不过关，做人就没有骨气”“高质量发展需要高质量党建来引领。要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和工作导向，引导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践行正确政绩观，增强本领、担当作为、争创佳绩”。“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应以廉洁自律为底色，确保干部队伍干净纯洁、坚强有力。自我革命是党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当前，党面临的“四大考验”“四种危险”长期存在，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党员干

部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持之以恒推进自我革命，就要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不断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对于各级党组织而言，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完善权力配置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机制，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政绩观错位行为，持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干部在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前提下大胆干事。要把廉洁自律要求融入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全过程，以坚强有力的作风凝聚党心民心，锻造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干部队伍，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坚强领导核心。此外，还要把廉洁自律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标尺，注重在重大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既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各项本领，又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对廉洁上有硬伤的党员干部要坚决“一票否决”，使干部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中不断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作者为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副秘书长）

陈家喜：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 用好考核指挥棒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8日）

“治本在得人，得人在审举，审举在核真。”政绩考核评价是干部管理的基础性工作，是观察识别干部、激励担当作为、校准施政导向的重要制度安排，发挥着指挥棒、风向标、助推器的重要作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科学性，让考核指挥棒真正管用”。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正确政绩观与科学考核评价体系之间的内在联系，为新时代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提供了根本遵循。

政绩观与政绩考核评价体系之间存在着相互影响、相互塑造的内在关系。一方面，政绩观作为价值取向，规定着考核评价“为什么考、考什么、怎么考、怎么用”的根本方向。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考核评价体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为标准。另一方面，考核评价体系作为制度安排，深刻影响和塑造干部的施政行为和工作取向。考核指挥棒指向哪里，干部的精力和资源就会投向哪里。制度设计科学，正确政绩观就能得到巩固和强化；制度设计失当，错误政绩观就可能滋长蔓延。因此，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实质上是把正确

政绩观从原则要求转化为制度规范，把政治要求、人民立场和发展导向落实为刚性的评价标准和长效机制，使之成为各级干部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的基本遵循。

在全党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之际，进一步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具有重要而紧迫的现实意义。越是在发展任务重、风险挑战多、改革攻坚难的关键阶段，越需要通过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立起鲜明导向、校准行为坐标、强化制度约束、形成正向激励，切实把考核导向转化为干事导向，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确立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的坐标

标尺正，方向才不会偏；导向明，考核才能真正发挥激励先进、鞭策后进、规范行为、推动发展的作用。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首先要解决“以什么样的标尺衡量政绩”这一问题。只有把政治标准、人民立场、高质量发展要求和实事求是精神有机统一起来，才能为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确立科学、稳定、可落实的价值坐标。

政治标准是政绩考核评价的首要标尺。政绩是政治立场和执政能力在实践中的综合体现，政绩考核首先是政治考核。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实践中，一些干部热衷于打造上级“可视范围”内的项目工程，把干事创业与个人名利捆绑在一起。表面上看，这是工

作方法、考核方式问题，实质上反映的是政治站位偏差、党性修养不足、宗旨意识淡化。衡量干部政绩，首先要看其是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是否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是否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抓工作、谋发展。政治标准不是抽象空泛的，也不是游离于业务工作之外的，而是贯穿于干部履职尽责的全过程，体现在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国家重大战略、统筹发展和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增进民生福祉、防范化解风险等各项具体工作中。因此，必须在考核评价中立起鲜明的政治标准，把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等贯穿考核全过程。

人民立场是政绩考核评价的价值立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重要衡量依据，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改善公共服务、维护公平正义、提升治理效能作为重要评价内容。新时代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围绕民生改善持续发力，比如“最多跑一次”“一网通办”“跨省通办”等改革举措，着力解决办事难、办事慢、来回跑、重复跑等突出问题，大幅提升了群众办事便利度和满意度，赢得了群众认可。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顺应这种变化，从重“看得见的形象”转向重“感受得到的实效”，从重上级评价转向更加重视群众口碑，真正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

高质量发展是政绩考核评价的时代导向。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构成新时代政绩考核评价的鲜明主题。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发展环境、发展条件、发展任务都发生深刻变化，单纯以速度规模论英雄的考核方式已经难以适应现代化建设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走那种急就章、竭泽而渔、唯 GDP 的道路。”这就决定了政绩考核不能再停留于单纯看经济总量、投资规模、项目数量，而要更加关注发展质量、结构优化、创新能力、绿色效益、安全韧性和共同富裕进展。比如，近年来，一些地方在新能源、高端制造、数字经济、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领域形成新优势，不仅带动了经济增长，而且优化了产业结构、提升了就业质量、增强了发展后劲，这类发展更能体现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又如，一些地区坚持治水治污、修复生态、调整产业结构，在短期内可能增加治理成本、影响部分指标，但长期看改善了发展环境、增强了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了群众生活品质，同样应当在考核评价中得到充分肯定。这深刻启示我们，真正体现时代要求的政绩，不是单纯把“量”做大，而是把高质量发展要求制度化、标准化、具体化，在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中形成新的发展优势。

实事求是政绩考核评价必须坚持的基本准则。正确政绩观既体现价值立场，也体现实践方法。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区资源禀赋、发展基础、主体功能定位、历史条件和治理任务差异很大，必须坚持实事求是进行考核评价。如果脱离实际搞

“一刀切”考核，既难以考准考实，也容易形成错误导向，诱发盲目攀比、重复建设和政绩冲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地区要根据自身条件和可能，既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又抓住短板弱项来重点推进，不能脱离实际硬干，更不要为了出政绩不顾条件什么都想干，最后什么也干不成。”坚持实事求是，要求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把客观条件、历史基础、现实可能统一起来考量，把显绩与潜绩、当前与长远、局部与全局统一起来把握。那些短期内不显山不露水，但能够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工作，应当在评价中得到充分肯定。只有坚持实事求是，政绩考核评价体系才能真正发挥校准方向、引导发展的重要作用。

以精准管用为导向，优化政绩考核评价的指标体系

确立价值坐标之后，关键就在于把正确政绩观转化为可衡量、可比较、可运用的制度内容，切实回答好政绩考核考什么的问题。考核内容设置是否科学精准，直接决定考核评价能否真正发挥导向作用。只有紧紧围绕为民造福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完善内容设计，才能使“考什么”与“干什么”更加一致，使制度安排更好体现人民立场、发展导向和实践标准。

聚焦关键指标，增强考核的牵引力和约束力。科学的政绩考核，不是指标越多越好，而是越精准越好、越管用越好。实践中，一些地方考核项目过多、表格过密、指标过细，甚至对同类事项多头重复考核。表面上看覆盖全面、要求细致，实则加重负担、催生形式主义，使干部把大量时间和精力耗费在“对

指标”“做材料”“跑报表”上，而不是用在抓落实、解难题、促发展、惠民生上。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的内容设计，必须坚持少而精、准而实、管用有效，突出关键性、引领性、约束性指标。在政治建设方面，重点考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情况；在高质量发展方面，重点关注科技创新、产业升级、营商环境、绿色转型、风险防控等；在民生保障方面，重点考察就业、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供给等；在生态文明方面，重点考察污染防治、资源节约、生态修复、绿色低碳发展等；在安全稳定方面，重点考察安全生产、债务风险、社会治理、应急处置、基层稳定等。通过优化指标体系，推动政绩考核评价从单一经济考核转向综合治理考核，从偏重短期结果转向更加注重过程与实效相统一。

立足差异分类施策，提高考评针对性和科学性。差异化考核，不是降低标准，而是提高标准与对象之间的适配性；不是放松要求，而是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精准评价。只有把标准和对象真正对应起来，才能把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的积极性都充分调动起来。我国地区差异大、发展情况不同、主体功能定位有别，如果简单用同一套标准，衡量资源禀赋、发展基础、生态环境承载能力、治理任务不同的地区，就可能导致一些地方为了“达标”而偏离自身功能定位。因此，完善政绩考核评价的指标内容，必须把分类考核贯穿其中。在地区层面，经济发达地区应更加突出创新引领、转型升级、制度型开放和

治理现代化；欠发达地区应更加突出补短板、强基础、增后劲和民生改善；生态功能区应更加突出生态保护、绿色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农业主产区应更加突出粮食安全、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现代化；等等。在部门和岗位层面，也要根据综合管理、经济发展、民生服务、专业技术、基层一线等不同职责，合理设置考核重点和指标权重。只有把评价标准与职责定位、发展阶段、现实条件统一起来，才能真正做到考准、考实、考出导向。

统筹显绩与潜绩，把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纳入考核视野。政绩具有时间维度和结构层次，既包括任期内可见、群众可感的显绩，也包括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绩。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要防止干部只盯住短期容易出彩、容易出数字、容易被看见的工作，而忽视基础性、战略性、长期性的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既要做显功，也要做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现实中，一些干部对容易“出镜”的工作更上心，对见效慢、周期长、基础性的工作则积极性不足，一个原因就在于潜绩识别机制不健全。比如，污染治理、地下管网更新、基层医疗能力建设、教育质量提升等工作，往往难以在短期内形成“轰动效应”，却直接关系到地区长远发展和群众切身利益。如果考核评价体系对这些工作重视不够、识别不足，就容易造成干部重显功轻潜功、重“造景”轻“打底”、重“短平快”轻“长周期”。因此，必须把显绩与潜绩统一纳入政绩考核评价体系。既看任期

内看得见、摸得着的工作成效，也看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持续投入；既看现实问题解决得怎么样，也看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得如何。健全潜绩识别、确认、评价和激励机制，把任期内启动、后续持续见效的重大项目、重大改革、重大基础性工作纳入跟踪评价，推动干部既做当下可感可及的实事，也做为未来蓄势赋能的好事。

坚持知事识人相统一，完善政绩考核评价的方式方法

政绩考核评价是否科学，不仅取决于内容设计得准不准，还取决于采用的方式方法能否真实、全面、深入地识别政绩。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研究人和研究事结合起来，避免从抽象到抽象，凭感觉下结论。”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围绕知事识人这一核心要求，完善日常考核、近距离考核、专项考核和群众参与机制，提高考核评价的真实性、穿透力和公信力。

强化日常考核，在经常性了解中掌握干部真实表现。政绩的形成具有过程性、连续性和累积性，仅靠年终一次集中考核、换届前一次考察，很难准确把握真实状态和一贯表现。只有把功夫下在平时，把考核融入日常管理全过程，才能真正掌握干部长期表现和持续作为。习近平总书记批评一些地方的考核工作：“一些地方不提拨不考核、不换届不考核、不到年底不考核，对干部日常工作和平时表现了解不够”。这种“不用不考”的做法，使考核成为特定节点的“突击行动”，既难以全面了解干部的一贯表现，也容易给“临时包装”“突击造景”“考前冲刺”

留下空间。必须把日常考核作为基础工程来抓，重点不是简单增加报表和台账，而是通过工作纪实、重点任务跟踪、重大事项记录、阶段性分析研判、平时表现观察等方式，动态掌握干部在平时工作中的政治表现、精神状态、工作方法和实际成效。特别要看干部在平常时候是否尽职尽责，在关键时刻是否冲得上去，在复杂局面前是否顶得住，在长期任务推进中是否持续用力。对于长期在基层一线、艰苦地区、复杂环境中工作的干部，更要加强日常跟踪和长期观察，防止因“曝光度不高”而被忽视。日常考核越扎实，年度考核越有基础，选人用人越有依据，考核评价体系的真实性和权威性也就越强。

加强近距离考核，在一线现场识别政绩成色。政绩考核评价不能停留于听汇报、看材料、查台账，而要深入一线、贴近现场、接近群众，在真实情境中观察干部。实践表明，政绩考核最容易出现的偏差，就是离开实际、脱离现场、悬在空中，最终形成“雾里看花”的判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带上‘望远镜’、‘显微镜’，对干部近距离接触、多角度考察”。所谓“望远镜”，就是看趋势、看后劲、看长期影响，防止只看眼前、不顾长远；所谓“显微镜”，就是看细节、看末梢、看真实落地情况，防止只听概括、不察实情。近距离考核的核心，在于把考核触角从会议室延伸到工作现场、项目一线、基层社区、乡村田间、服务窗口和群众身边，通过实地查看项目进展、现场了解政策落地情况、面对面访谈基层干部群众，掌握第一手信息。同时，善于运用多种渠道和多维信息进行交叉印证，把巡

视巡察、审计监督、专项督查、信访反映、媒体监督等成果有机结合起来，构建立体化、穿透式的考核方式。

健全群众参与机制，用群众口碑校准政绩评价。群众是政策效果最直接的感受者和评判者，也是政绩真伪最有说服力的检验者。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干部业绩在实践，干部声名在民间”“衡量干部业绩好不好，关键要看老百姓口碑好不好”。这深刻表明，群众评价不是政绩考核的附属环节，而是识别政绩的重要尺度。群众评价要真正发挥作用，关键在于通过科学制度设计保障其真实性和有效性。一方面，要畅通群众参与渠道，健全民意调查、满意度测评、随机访谈、蹲点调研、实地走访、网络舆情研判等机制，扩大随机抽样范围，保障匿名评价和真实反馈。对民生保障、公共服务、基层治理、营商环境等与群众和经营主体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工作，合理提高群众评价和服务对象评价的权重。另一方面，防止简单以网络热度、舆论声量代替群众评价，防止把个别意见、即时情绪机械等同于整体判断。必须把群众的现实感受与长远利益、个体体验与整体成效、即时反馈与持续观察统一起来分析研判，群众评价才能避免流于形式，真正成为政绩考核的重要尺度。

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健全政绩考核评价的监督纠偏机制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考核的公信力在于监督。价值坐标再准确、制度内容再科学、方式方法再精密，如果缺乏有效的监督纠偏机制，考核评价体系仍然可能在执行中走样变形。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政绩观问题，与权力任性滥用关联度很

高，必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要把监督纠偏贯穿考核全过程，及时发现和矫正执行中的偏差，切实守护考核评价的严肃性、公正性和公信力。

构建全方位监督体系，形成制度合力。政绩观偏差往往具有隐蔽性和渐进性，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而是在决策、执行、统计、考核、用人等多个环节逐步累积的，单一监督渠道难以有效识别和防范。必须建立健全覆盖全过程的监督和纠偏机制，把政绩考核监督纳入纪检监察监督、巡视巡察监督、组织监督、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等体系之中，实现信息互通、问题共治、结果共享。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通过谈话提醒、反馈督办、专项整治等方式早发现、早纠正，防止小问题演化为系统性偏差。探索建立政绩观负面清单、预警清单和整改台账，特别是对“半拉子工程”、违规举债、数据失真、虚报浮夸、政策反复、层层加码等问题实行全过程监测和动态管理。监督纠偏的关键，不是简单的事后问责，而是把风险识别前移、把问题处置前置、把机制漏洞堵住，从源头上减少错误政绩观滋生蔓延的空间。

探索跨周期评价，破解短期行为难题。政绩的形成、显现和影响往往具有较长周期，一些工作短期看不出明显成效，但会在后续发展中显现价值；一些工作当下“热热闹闹”“成绩斐然”，干部离开后却留下债务负担、生态破坏、项目烂尾、治理失序等问题。如果考核评价只看短期结果，就难以准确识别政绩成色，也容易诱导急功近利、寅吃卯粮、竭泽而渔的短视

行为。因此，必须探索建立跨周期评价机制，推动重大决策、重大项目、重大改革事项效果评估制度化、常态化，对其长期效果、社会影响、群众评价、风险后果和可持续性进行持续跟踪。这样既有利于识别打基础、利长远的潜绩，也有利于约束大干快上、急于求成的行为。尤其是在地方领导班子调整和换届较为集中的时期，更要发挥跨周期评价的校正功能，引导干部增强历史耐心，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防止“新官不理旧账”“翻烧饼”“换赛道”等现象出现。

坚持精准问责，激励干部作为。问责是监督的重要手段，运用好这一手段，需要把握好“度”。问责太松，会纵容错误行为；问责泛化，则会挫伤积极性、压制创造性，两者都会损害考核评价的公信力和制度导向。精准问责，关键是做到依据清晰、对象清晰、程序清晰。依据清晰，就是必须有明确的制度规定和事实认定，不能凭印象、凭舆论、凭情绪启动问责；对象清晰，就是要准确区分领导责任、直接责任和间接责任，防止责任泛化、层层加码；程序清晰，就是要坚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同时严格依规依纪依法开展。特别要把握好失误错误与违纪违法、探索创新与违规蛮干、主观故意与客观因素之间的边界，既不能失之于宽，也不能失之于苛，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坚持考用结合，强化政绩考核评价结果的激励引导作用

政绩考核，考是基础，用是关键。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考核结果作为各级领导班子和

领导干部奖惩和提拔使用的重要依据。”如果考而不用、用而不实，考核体系就容易陷入“空转”。只有把考核结果真正用起来，把“考得怎么样”与“干部怎么用、工作怎么改、导向怎么立”紧密结合起来，才能形成以考促干、以考促改、以考促优的良好局面。

以考核结果引导正确用人导向。选人用人是最强有力的“风向标”。对什么样的干部予以重用，广大干部就会向什么样的方向努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干部最大的激励是正确用人导向，用好一个人能激励一大片。”政绩考核结果运用于选拔任用，核心是建立起“实绩—评价—使用”的制度化关联通道，让真正干事、干成事、干成难事、干成打基础利长远之事的干部脱颖而出。对政治过硬、政绩突出、作风务实、群众公认的优秀干部，要精准识别出来、大胆使用起来。特别是对长期扎根基层、在急难险重任务中经受住考验的干部，要及时发现、大胆使用。对那些不担当不作为、热衷作秀造势、搞劳民伤财“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的干部，不能让其因“会包装”“会汇报”“会造势”而占便宜。通过“上”与“下”双向发力、“奖”与“惩”有机联动，推动形成崇尚实干、注重实绩、鼓励担当的鲜明导向。

以考核结果驱动能力精准提升。考核不仅要识人，也要育人。考核过程中发现的短板弱项，也是干部培训的发力重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属于能力不足的，就要加强培训，加强实践锻炼，加强总结提高；属于担当精神缺乏的，就要明确责

任、加强督查；属于不作为的，就要严肃批评教育，认真执纪问责。”这就要求把考核结果转化为有针对性的培养举措。对政治站位有待提高的，加强理论武装和政治训练；对专业能力有所欠缺的，加强专题培训和实践历练；对群众工作方法掌握和运用不够的，强化宗旨教育和基层锻炼；对改革攻坚能力不强的，注重在重大任务中压担子、墩苗子。通过把考核结果运用于教育培养，使考核既成为发现问题的“诊断书”，也成为促进能力提升的“施工图”，推动干部不断成长。

以考核结果营造担当作为的政治生态。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不仅要鞭策后进，更要保护先进；不仅要防止消极懈怠，也要鼓励积极进取。改革越向纵深推进，越需要鼓励探索、支持创新、宽容失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上级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这明确要求我们，健全科学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把正向激励与容错纠错统一起来。对出于公心、程序合规、勤勉尽责、没有谋取私利的干部，即使在改革探索中出现失误，也要客观评价、审慎处理，不能求全责备、简单否定；对因敢抓敢管而遭遇误解、因埋头苦干而受到忽视、因受到不实举报而背负压力的干部，组织上要及时澄清正名、撑腰鼓劲。同时，也必须严格把握政策边界，绝不能把容错纠

错异化为违纪违法行为的“挡箭牌”。只有把激励担当、鼓励探索、保护实干、严明纪律统一起来，才能形成有利于干部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的政治生态。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做事情、干工作，如果做到了上有利于国家、下有利于人民；既符合国家和人民眼前利益的要求，又符合国家和人民长远利益的要求；既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又能促进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那就做出了党和人民所需要的真正的政绩。”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政绩的完整内涵，也为健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提供了根本标尺。真正的政绩，既不是只求表面轰动、不顾长远后果的“短平快”，也不是脱离群众需要、自我循环的“政绩秀”，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契合中国式现代化内在要求，能够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健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必须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维护安全稳定等结合起来。持续完善考核内容、优化考核方式、强化监督纠偏、做实结果运用，真正让考核指挥棒指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最需要的地方、人民群众最关切的领域、干部担当作为最关键的环节，让求真务实、真抓实干蔚然成风。

（作者为全国党建研究会特邀研究员）

王希鹏：推动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到位

（来源：《人民日报》，2026年5月29日）

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是各级党组织的重要政治责任，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坚强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需要高质量党建来引领。”管党治党抓得越紧越实，正确政绩观“压舱石”就越稳，发展“长跑”就越有后劲，就越能创造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政治引领和政治保证

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二者互为因果、相互成就。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过程中，管党治党责任既是政治引领也是政治保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又能推动管党治党向纵深发展，形成良性循环。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政治保证。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党的领导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定海神针”，越是形势复杂、任务艰巨，越要通过管党治党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就像树木难以长在浮沙之上，正确政绩观不会在管理宽松软的环境中得到树立和践行，而是需要党组织通过严格的责任制去引导、规范。管党治党的目的，就是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营造积极健康的政治生态，让党员干部放开手脚干事创业。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犹如一艘巨轮远航，只有通过严格的管党治党，把党组织的战斗堡垒筑得更

牢，把党员队伍的作风锤炼得更硬，才能让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推动中国号巨轮劈波斩浪、行稳致远。通过管党治党，坚决清除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消极因素，就能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政治保证，确保发展不偏向、不走样，确保党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始终成为中国式现代化的坚强领导核心。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筑牢思想堤坝。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政绩观反映党员干部对履行职责、创造业绩的根本认识和态度，是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从政行为中的集中体现。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全面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从端正政绩观的思想源头抓起，推动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观念，铸牢对党忠诚，厚植为民情怀，纯正道德品质，保持清正廉洁。现实中，有的党员领导干部为了捞资本、谋升迁，不惜动用人力物力财力，大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有的任人唯亲、任人唯利，甚至搞“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有的以权谋私、贪赃枉法，为自己和小团体牟取私利；等等。这些现象的出现，究其根本是党性出了问题。坚定理想信念，必先知之而后信之，信之而后行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理想信念的坚定，来自思想理论的坚定。认识真理，掌握真理，信仰真理，捍卫真理，是坚定理想信念的精神前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

神的时代精华，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把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作为管党治党的重大政治责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特别是要把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转化为思想武器，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心无旁骛做好本职工作，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力量。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作风保障。作风和政绩观互为表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从戒虚浮之风做起，从树务实作风抓起。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带头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切实为基层减负，以作风转变促工作落实。”现实中，有的党员干部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担当不作为、麻痹松懈；有的为了短期出彩、快速升迁，搞“盆栽工程”“翻烧饼”；有的“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有的抓工作固守套路不出思路，回避矛盾不敢担当，遇事要么层层向上请示，要么层层向下签责任状，就是不去抓落实。这些问题既是作风问题，也是政绩观问题。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把加强作风建设作为管党治党的重要环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强化作风锤炼，发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精神，坚决清除作风上的“顽瘴痼疾”，讲真话、察真情、报真数，谋实招、办实事、求实效。

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坚决纠治政绩观错位导致的盲目决策、好大喜功、铺张浪费、华而不实、数据造假等问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脚踏实地把既定的行动纲领、战略目标、工作蓝图变为现实。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检验标尺。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管党治党责任的落实，最终要体现在为民造福、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上。新时代以来，我们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全面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树牢为民造福的政绩观，“做事”不“作秀”、“造福”不“造势”，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把好事办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是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内容，也是检验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重要标准。这要求党员干部在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上下功夫，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不搞贪大求洋、盲目蛮干、哗众取宠；坚持出实招求实效，不搞华而不实、投机取巧、数据造假；坚持打基础利长远，不搞急功近利、竭泽而渔、劳民伤财。党员干部只有不断强化责任担当，自觉接受管党治党责任的“度量衡”检验，追求实实在在、没有水分、速度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发展，才能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管党治党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制度保障。权力观

直接影响政绩观。管党治党通过制度约束，规范权力运行，最大限度压缩错误政绩观的生存空间。我们党通过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防止任性用权，通过完善党纪党规，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2023年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新增第五十七条，增加党员领导干部政绩观错位，违背新发展理念、背离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处分规定，将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行为由违反群众纪律调整到违反政治纪律。通过明确纪律要求，推动党员领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把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落到实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明确规定：“防止单纯以经济增长速度评定工作实绩。”错误的政绩观往往与不良作风相伴相生。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通过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肃查处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让“只唯上不唯实”“只图热闹不重实效”的假把式失去市场，使热衷于搞“文山会海”“过度留痕”的干部无处遁形。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坚持制度治权、依规用权，完善制度、立好规矩，把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应当怎样干搞得清清楚楚，健全授权用权制权相统一、清晰透明可追溯的制度机制，着力压缩权力任性空间。

实践充分证明，党的建设做得扎实、管党治党严实的地方，往往也是干群关系和谐、发展后劲充足的地方。以党建促发展的实际成效，正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有力证明。可以说，党建是统领，发展是目的；党建是保证，发展是结果。

如果管党治党宽松软、组织涣散、纪律松弛，发展成果不仅无法惠及群众，甚至可能因权力滥用而偏离正确轨道。

强化管党治党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刚性约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社会发展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党的建设也要树立正确政绩观，要务实为本。”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推动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抓铁有痕、踏石留印，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持续发力、步步为营，有力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这正是在管党治党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生动体现。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把落实好管党治党责任作为刻进党员干部骨血的“铁律”，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决不能有丝毫懈怠。

管党治党责任重大，没有哪个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可以置身事外。单丝不成线，独木不成林。管党治党是一项系统工程，绝非仅靠中央或少数领导干部就能完成，需要每一个党组织都扛起担子、迈开步子、干出样子。现实中，有的党员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表态拥护多、主动抓得少，对一些问题心知肚明却装聋作哑。有的班子成员、职能部门认为“两个责任”就是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的事，事不关己、高高挂起。这些倾向都是错误的。各级党组织必须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观念，推动党建责任层层落实落地，把党建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500多万个基层党组织如同500多万根“桩基”，桩桩入地、根根扎实，党的执政

大厦才能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台。

当前，一些党员干部在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方面还存在一些偏差。有的思想上不重视、行动上不作为，认为抓党建同抓发展相比要虚一些，不容易出显绩，一年开几次会布置一下就可以了，不必那么上心用劲。有的分得很清楚，是党还是政，是管业务的还是管党务的，自己给自己“定位”了，放弃应当履行的责任。有的重形式轻内容、重过程轻结果、重数量轻质量，看起来热热闹闹，实际效果却不佳，甚至与中心工作“两张皮”、没有什么效果。有的缺乏系统观念，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导致矛盾和问题越积越多。个别地方长期在几个点上打转转，甚至用拔苗助长的方式栽培典型，用“开小灶”“吃偏饭”的方式催生典型，结果不仅不能以点带面，而且助长虚浮之风。出现这些问题，原因是多方面的，归根结底是政绩观出了问题。一名真正具有正确政绩观的党员干部，必然是对党和国家事业负责的，必然在管党治党上较真碰硬，而不是爱惜羽毛。反之，如果一名党员干部在管党治党上打折扣、搞变通，对歪风邪气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对违纪违法问题不敢斗争、不愿斗争，那么无论他嘴上把正确政绩观喊得有多响，其政绩观本质上都是错误的。

管党治党责任落实的过程，也是正确政绩观从“软约束”变为“硬杠杠”的过程。政绩观本身是一个“软约束”，管党治党责任为“软约束”装上“牙齿”、把“内心戏”变成“实景图”。各级党组织通过量化考核指标，让重党建、重实绩从理念要求变成可

检查、可量化的具体动作；通过追责问责，对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的行为追究责任；通过考核评价和鲜明的用人导向，直接与干部的升降去留挂钩。这一套“组合拳”打下来，正确政绩观不再是“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的柔性倡导，而是干部必须遵循、必须践行的刚性约束。

落实好责任，必须牵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从严治党，必须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明确责任，不落实责任，不追究责任，从严治党是做不到的”。没有清晰的责任体系，正确政绩观就是空中楼阁；没有责任上的全链条，再好的体系也会流于形式，政绩观就容易出偏差。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重大战略举措。2023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强调“要坚持内容上全涵盖、对象上全覆盖、责任上全链条、制度上全贯通，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其中“责任上全链条”是一项重要内容。2024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健全主体明确、要求清晰的责任体系。必须分层分类建立健全责任体系，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知责、担责、履责。”

坚持“责任上全链条”与“健全主体明确、要求清晰的责任体系”目标一致。同时，二者在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制上又各有侧重。“责任上全链条”侧重于责任的“纵向贯通”，解决的是责任“断档、脱节、传递不到位”的问题，强调的是责任运行的连续性；“主体明确、要求清晰的责任体系”侧重于责任的“横向边界”，

解决的是责任“模糊、交叉、无人认领”的问题，强调的是责任内容的精确性。二者协同协调、相互促进，形成一个有机整体，为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指明了方向。

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必须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从纵向上看，各级党组织都要压紧压实责任，各司其职、通力合作，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从横向上看，各级党委（党组）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党委书记也就是“一把手”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切实担负“一岗双责”，各级纪委履行好监督责任，每一名党员干部都要履行好自己应尽的责任，推动形成党的各级组织、各类主体严负其责、齐抓共管、环环相扣的责任体系。

主体责任在管党治党责任中处于关键地位。管党治党责任能不能担当起来，关键看主体责任落实如何。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从管党治党、治国理政战略全局出发强调“主体责任”，这是管党治党的重大思想、理论、制度和实践创新，明确了党委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领导者、执行者和推动者地位，从根本上解决了“谁来负责、如何负责”的问题，有效扭转了责任虚化、层层递减的问题，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严密责任链条。

一个地方和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局面如何，关键在于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是否尽到了责任。现实中，有的领导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表态拥护多、主动抓得少，对一些突出问题抱着“明知不对少说为佳”的态度，当“沉默绅士”。此类倾

向必须坚决纠正。党委（党组）要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当作分内之事、应尽之责，围绕加强对管党治党的领导、选好用好干部、强化对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维护群众利益等，真正把担子担起来，种好自己的“责任田”。党委要主动抓、主动管，不能用纪委的监督责任代替自身的主体责任，更不能放弃责任、一推了之。党委（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必须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观念，围绕抓好班子、带好队伍、推动落实，既要挂帅又要出征，切实做到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是党组织集体担当的“大合唱”。党委要当“领唱”，把方向、管大局。书记要当“主心骨”，带头耕好自己的“党建责任田”。纪委要把专责监督履行好，围绕高效监督、从严执纪、精准问责等，聚焦主责、干好主业，既不能去行使党委和政府的职权，也不能代替职能部门去抓监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结合职责任务分工，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履行好管党治党责任，决不能搞事不关己、高高挂起那一套。党员干部要围绕严于律己和互相监督、互相提醒帮助，结合岗位特点和工作实际，履行好具体责任。各责任主体都要知责、担责、履责，不能当“好好先生”，为了所谓个人形象，任由党的形象和人民利益受损害。要健全精准科学的问责机制，层层传导压力，以责任主体到位、责任要求到位、考核问责到位，推

动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到位。

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是对全面从严治党规规律的深刻总结。全面从严治党的目的不是要把人管死，让人瞻前顾后、畏首畏尾，搞成暮气沉沉、无所作为的一潭死水，而是要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全面从严治党如同一场精心的园林养护，目的是要通过明确生长的正确方向、立起支撑的规矩支架、扶正被风雨吹斜的树木、强健抵御病虫害的免疫系统，从而营造阳光充足、通风顺畅、土壤肥沃的政治生态，让每一棵“树木”都能在规矩的框架内自由向上生长，根深叶茂、生机勃勃，最终形成万木争荣的干事创业良好环境。各级党组织要深刻把握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的关系，更好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浓厚氛围和生动局面，这也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题中应有之义。

通过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保障科学决策、真抓实干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为管党治党提供重要制度保障。民主集中制包括民主和集中两个方面，两者互为条件、相辅相成。坚持民主集中制，是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重要内容，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个重要标志。这一制度能够保证我们党将分散的意见建议转化为系统科学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我们党始终维护团结统一、作出科学决策、凝聚前进力量的制胜法宝。就像营造一座宏伟建筑，既需要每位工匠贡献精湛的技艺和独特的见解，又需要总设计师在集思广

益的基础上统筹全局、定盘落子。

科学决策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一项重要内容。做到科学决策，必须充分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全党智慧。其中，“发扬党内民主”是科学决策的基础，只有充分发扬党内民主，畅通党内意见表达渠道，尊重和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才能最大限度地激发全党的创造活力。“集中全党智慧”是科学决策的丰厚沃土。作为世界第一大政党，我们党的党员、基层组织分布广泛，具有广泛的信息触角优势，能够敏锐感知经济社会发展的细微变化和人民群众的现实诉求，能够从不同视角对复杂问题进行系统分析和综合研判，汇总形成科学的决策建议。

“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全党智慧”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相互贯通。其中，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全党智慧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源头活水”，没有广泛的民主，政绩观就会陷入主观主义的泥潭；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又是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全党智慧的“生动体现”，只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民主才不会变成“空谈”。现实中，有的党员干部政绩观错位，违反民主集中制原则，造成严重的后果。比如，有的做规划、抓发展不尊重科学规律，不顾现实条件与历史阶段，不分析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能力，不计投入成本、不算产出收益，盲目追求“大手笔”“超常规”，甚至脱离地方实际搞所谓“跨越式”，造成严重失误和浪费。有的视集体研究为形式，将专家论证当摆设，凭个人好恶定项目，靠主观臆断上工程，把“敢于拍板”异化为“随意乱拍”。有的为了树“个人权威”、显“魄力胆识”，在

重大事项上一意孤行、强行推进，导致项目烂尾、债务堆积、生态破坏等严重后果。有的在决策时胆大妄为、无所顾忌，造成严重损失，背后往往牵涉腐败问题，是为了权力寻租、牟取私利。这些问题的根源，在于权力观扭曲、规矩意识缺失，将个人意志凌驾于组织原则和专业理性之上，把公共资源当作实践个人构想的“试验田”，不仅造成发展停滞、财政虚耗，更透支了群众信任、损害了事业根基。

党章规定：“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也明确要求“党的工作机关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领导班子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是民主集中制在党的领导工作中的具体体现。其中，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二者紧密联系、内在统一，不可分割、不可偏废。党的力量，既来自集体的智慧，也来自个体的担当。领导班子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就像一艘行稳致远的航船，既要有船长统一指挥的“舵”，也要有每位水手奋力划动的“桨”，二者相互依存、缺一不可。在这一制度中，集体领导是“定盘星”，确保方向不偏。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决不能由个人“拍脑袋”说了算。必须遵循“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让大家把意见拿到桌面上当面锣对面鼓、“掰开揉碎”研究讨论。集体决策的过程，是众人拾柴火焰高的智慧汇聚，更是铁规矩硬约束，坚决防止“一言堂”。

个人分工负责是“责任田”，确保执行有力。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定了调，剩下的就是分头去抓落实。每个班子成员都要有明确的责任田，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长。班子成员要像“钉钉子”一样，一锤一锤把分担的任务敲实，像“拧螺丝”一样，一圈一圈把自己负责的工作拧紧，既不能“等靠要”当甩手掌柜，更不能各自为政唱对台戏。

实践中，要坚决防止两种倾向。一种是个人的专断，把集体领导当成“橡皮图章”，搞“我的地盘我做主”；另一种是软弱涣散，把分工负责当成“分家过日子”，遇事推诿扯皮，搞“龙多不下雨”。必须清醒认识到，集体领导不是“大呼隆”式的眉毛胡子一把抓，分工负责也不是“铁路警察各管一段”。班子成员要像十根手指弹钢琴，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做到分工不分家、成事不败事、补台不拆台。只有把集体的“大脑”和个人的“手脚”融为一体，既靠集体智慧“把好舵”，又靠个人担当“划好桨”，党和国家的事业才能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党员干部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上标准更高、要求更严、做得更好。科学决策从来不是靠个人“拍脑袋”凭空产生的，而是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的过程中形成的。党员干部参与研究重大决策时要认真思考，出于公心充分发表意见；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真实情况，要及时客观全面反映上来，不能只报喜、不报忧。在分管领域和主政地方，严格执行领导班子议事决策规则，完善并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鼓励大家畅所欲言，坚决

不搞个人专断、“一言堂”，不搞个别授意、私下交易，有效识别并坚决摒弃那些急功近利、华而不实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要善于正确集中，把符合事物发展规律、符合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正确意见提炼出来，防止议而不决，确保能够形成打基础、利长远、惠民生的科学决策。党组织作出重大决定后，党员干部必须服从组织决定和组织分工，按照党中央精神和集体决策在职责范围内履行职责，不能在落实集体决定时擅自改变集体决定，不能把个人意见强加给集体、组织或他人，不能违规插手干预不属于自己分管领域或者应该回避的工作事项，确保组织决定一抓到底、务求实效。要切实强化责任意识，敢于负责、敢作敢为，定下来的事情，特别是党中央定下来的事，一定要抓好，一步一步推进，一点一点落实，直到抓出成效，做到既为一域争光、又为全局添彩。

总之，只有把民主集中制贯穿于政绩创造的全过程，决策时靠集体智慧“辨真伪”，执行时靠分工负责“抓落实”，监督时靠制度约束“纠偏差”，才能从根本上铲除政绩观扭曲的土壤，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勇于担当，真正做到对历史和人民负责。

（作者为中国纪检监察学院研究员）

李希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 以高质量监督执纪执法为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15日）

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5月15日就“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举行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高质量监督执纪执法为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李希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社会工作摆在治国理政重要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围绕为什么要加强社会工作、怎样加强社会工作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引领推动新时代社会工作取得重要成就，党对社会工作的全面领导持续加强，新兴领域党的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国家治理的基层基础持续夯实，为续写经济快速发展、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提供了坚实支撑。

李希强调，社会工作重在基层，坚持党的领导是基层治理的根本保证。纪检监察机关要牢牢把握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

重要要求，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要深入查找和纠正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党员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把每个基层党组织都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更好推动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

李希指出，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政治监督，聚焦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等重点任务，聚焦社会工作领域重要改革举措落实情况，加强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的监督，保障党中央关于社会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地见效。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整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享乐奢靡问题，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严明换届纪律，严把政治关、作风关、廉洁关，保障基层换届风清气正。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坚决惩治学会协会等重点领域腐败，推动加快新兴领域治理机制建设，努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和社会环境。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坚决惩治“蝇贪蚁腐”，抓好民生领域信访问题化解工作，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完善基层监督体系，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不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评论 | 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9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和体现到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在长期的革命、建设、改革历程中，我们党不断深化对党的领导的规律性认识。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正是这种规律性认识的具体体现，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事业兴旺发达、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幸福安康。

党的领导是全面的、系统的、整体的，必须全面、系统、整体加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我国国家治理体系是由众多子系统构成的复杂系统，这个系统的核心是中国共产党，人大、政府、政协、监委、法院、检察院、军队，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各企事业单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都要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旗帜鲜明提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保证全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习近平

总书记对党的领导核心作用作了鲜明生动的阐述，他指出：“形象地说是‘众星捧月’，这个‘月’就是中国共产党。”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提出一系列重要要求。比如，对于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强调“越是形势复杂、任务艰巨，越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越要把党中央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要求落实到工作中去”；对于法治工作，强调“要继续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不断完善党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对于国家安全工作，强调“各地区要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的国家安全工作责任制，强化维护国家安全责任，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等等。无论哪个领域、哪方面工作，都要从加强党的领导抓起，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伟力。

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不断推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善、在职能配置上更加优化、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推动全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把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落到实处。完善党领导各项事业的具体制度，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方面。健全为人民执政、靠人民执政各项制度，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把尊重民意、

汇集民智、凝聚民力、改善民生贯穿党治国理政全部工作之中，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通过完善制度保证人民在国家治理中的主体地位，着力防范脱离群众的危险。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忧患意识，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把落实党的领导体现到日常管理监督中，敢于较真、注重日常，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任何地方、部门、单位，发生了党的领导作用不发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走了样等问题，就要抓住典型严肃追责。既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上查一级追究领导责任、党组织责任。要完善和规范责任追究工作，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典型问题通报制度，把各类监督方式结合起来，促进各地方各部门各单位履职到位。

大道蕴于历史。新中国成立 70 多年来，正是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我们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要认真落实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各项决策部署，使党始终成为风雨来袭时全体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确保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正确方向，确保拥有团结奋斗的强大政治凝聚力、发展自信心，集聚起万众一心的磅礴力量，共同书写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崭新篇章。

广安观潮 |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18日）

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严明党的纪律，首要的就是严明政治纪律。”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必须把政治纪律放在首位，时刻绷紧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这根弦，自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

在党的纪律规矩中，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最根本、最重要的。党的团结统一，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都要靠政治纪律来保证。1927年，党的五大通过的《组织问题议决案》明确提出政治纪律概念，指出“党内纪律非常重要，但宜重视政治纪律”。解放战争时期，党中央和毛主席用电台指挥全党全军，“嘀嗒、嘀嗒”就是党中央和毛主席的声音，全党全军都无条件执行。一百多年来，我们党之所以能保持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与严明的政治纪律密不可分。政治纪律是管方向、管立场、管根本的。“源清则流清，源浊则流浊。”政治纪律这个源头和根本守好了，遵守党的其他纪律才能有坚定的思想和政治基础；反之，在遵守其他纪律方面出问题，往往也都能从不守政治纪律方面找到原因。

进入新时代，面对新形势新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

党中央硬起手腕抓纪律建设，把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极端重要性，深刻指出“政治纪律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一再提醒“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这根弦不能松”，用“五个必须”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出规范，列举了违反政治纪律的“七个有之”问题，明确要求“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全面从严”。谆谆告诫、言出纪随，为全党拧紧了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发条。党中央先后三次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把政治纪律作为六项纪律之首，体现了对管党治党规律的清醒把握，树立起讲政治守规矩的鲜明导向。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首要是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两个维护”是最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不是一时一地的，而是一以贯之的。党员干部不论在什么地方、在哪个岗位上工作，都要增强党性立场和政治意识，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党中央统一指挥的合奏中形成和声，决不能荒腔走板、变味走调；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意志为意志，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时常对标对表，及时校正偏差；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坚持对党绝对忠诚，与党中央同心同德，真心爱党、时

刻忧党、坚定护党、全力兴党。要自觉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把“两个维护”体现在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体现在日常言行上。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一严到底。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是全党的共同任务，是一副需要各级党组织主动作为、扛在肩上的担子。各级党组织要把严守纪律、严明规矩放到重要位置来抓，努力在全党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氛围。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十分明确地强调、十分坚定地执行，不要语焉不详、闪烁其词。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党的纪律部队，在自身模范遵规守纪的同时，要切实担负起维护党章党规党纪的重要职责，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精准发现和解决党内“七个有之”问题，坚持激浊和扬清并举，坚决纠正政治偏差，及时消除政治隐患，以严明的纪律确保全党目标一致、团结一致、步调一致。

长征路上，一句“跟着走”，道出了共产党人的政治觉悟。新征程是新的长征，“十五五”蓝图已绘就，我们的前途一片光明，但脚下的路不会是一马平川。增强政治意识，坚定正确方向，更加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促进全党思想上的统一、政治上的团结、行动上的一致，定能以实干担当、团结奋斗续写昨日的荣光，开创明天的辉煌。

方圆谈 | 助年轻干部行稳致远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5月18日）

“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年轻人是社会发展的基石。年轻干部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生力军，使命在肩，责任重大。他们能否在成长关键期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粒扣子”，不仅关乎个人前途，更事关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问题。

然而，近年来一些年轻干部的表现令人揪心。从各地通报来看，有的参加工作没几年便沾染不良嗜好，为满足享乐私欲铤而走险；有的在项目审批、资金管理等关键岗位经不住诱惑，刚起步便栽了跟头……这些年轻干部有的不过二三十岁，正是干事创业的好年纪，不仅个人前程尽毁，更让组织的精心培养付之东流。究其原因，有个人理想信念不牢、纪法意识淡薄的问题，也有教育管理监督跟不上的问题。这警示我们，对年轻干部必须加强管护、助其成才。

纪法教育要走在前面。年轻干部社会阅历浅，对各式各样的“围猎”手段辨别不清，容易把吃吃喝喝、收点小礼当成“正常交往”，分不清公与私、情与法的界限。如果不能及时“敲警钟”，出了问题则为时已晚。这就需要纪检监察机关把纪法教育做在日常、抓在经常，围绕党章党规党纪等基本要求，常态化开展教育培训，让年轻干部知道底线在哪、红线在哪。更要用好典型案例这个“活教材”，通过多种途径、多种方式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年轻干部筑牢思想防线。

监督执纪问责要精准有力。有些单位对年轻干部犯错误存在“护犊”心理，觉得处理重了影响前途，结果往往是害了干部、误了事业。须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本身就是一种保护和挽救。在严肃监督执纪问责的同时，纪检监察机关也要加强教育引导，挽救那些一时迷失方向的人。在入职、提拔、交流等关键节点，要积极开展谈心谈话、廉洁家访，发现苗头就提醒，看到问题就纠正，引导年轻干部从小事小节上守住自己。更要深挖违纪违法背后的制度漏洞，督促案发单位深化以案促改促治。

良好的政治生态是年轻干部成长的肥沃土壤。试想，一个单位、地区如果讲排场、比阔气、走捷径的风气盛行，涉世未深的年轻干部也很容易随波逐流。纪检监察机关应协同相关部门，充分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的廉洁元素，通过选树宣传身边勤廉典型、讲好清廉故事、弘扬优良家风，营造清清爽爽的干事环境、崇廉拒腐的浓厚氛围。同时，加强“八小时外”的监督，督促引导年轻干部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把心思放在履职尽责、服务群众上，不跟风、不攀比、不混圈子，把路走正、把事做实。

年轻干部的成才之路，离不开优良作风护航。今天对他们严格要求、及时提醒，是最大的爱护。帮助他们把从政的“扣子”从一开始就扣好，让成长的每一步都走稳，方能让更多年轻干部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挑得起担子、经得住考验、走得更长远。

广安观潮 | 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22日）

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之日起，就始终坚守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鲜明确立起人民至上的根本价值取向。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历经艰难险阻而愈发强大，不断带领人民创造举世瞩目的发展奇迹，根本在于始终与人民紧紧相依、心心相印，在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中凝聚起无往不胜的磅礴力量。

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三者相互联系、辩证统一、不可分割。来自人民是前提与根基，指明了党的本质属性和初心使命，凸显党与生俱来的人民基因，没有人民的呼唤就没有党的诞生，没有人民的滋养就没有党的成长；植根人民是路径与保障，是党从人民中汲取力量、巩固执政根基的关键，唯有深深扎根人民沃土，才能获得源源不断的奋进动力，才能始终保持生机与活力；服务人民是目的与旨归，是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的最终落脚点。三者环环相扣，体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本质要求。

来自人民彰显党的性质。党章总纲规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

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从党的百余年历史来看，党的诞生本身就是人民意愿的体现，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必然结果。投身革命、建设、改革的共产党员，无一不是从人民群众中走出来的先进分子，他们吃苦在前、冲锋在前、奉献在前，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无论时代如何变迁，共产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每一名共产党员都要铭记自己“来自人民”，永葆劳动人民本色，坚决摒弃特权思想，始终与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植根人民彰显党的群众路线。群众最富有智慧，人民最善于创造，群众是最好的老师。只有不断践行群众路线，与群众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盐同咸、无盐同淡，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执政根基才能更加牢固。我们党始终站稳人民立场，把群众观点、群众路线贯穿治国理政全过程各方面，把政治智慧的增长、执政本领的增强深深扎根于人民的创造性实践之中。要持续推动党员干部下沉基层、扎根一线，用好调查研究的法宝，精准掌握群众急难愁盼，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从基层实践中总结经验、破解难题，让各项决策部署贴合民情、顺应民意。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坚决纠治“四风”，严肃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让党深深扎根在人民沃土之中，获得源源不断的奋进力量。

服务人民彰显党的根本宗旨。中国共产党是人民的党，是为

人民服务的党，共产党当家就是要为老百姓办事，把老百姓的事情办好。新时代以来，我们党以实际行动践行服务人民的庄严承诺，取得了一系列惠及民生的重大成就。在脱贫攻坚战场，全党上下尽锐出战、精准施策，近1亿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历史性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兑现了“全面小康路上一个都不能少”的承诺；在民生保障领域，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截至2025年底，全国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10.76亿人，基本医保参保人数达13.3亿人；在公共服务方面，推进“放管服”改革，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让群众少跑腿、好办事，切实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回望百余年征程，来自人民赋予我们党生生不息的奋进力量，植根人民筑牢我们党坚不可摧的执政根基，服务人民赢得我们党万众归心的民心所向。前进道路上，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就一定能凝聚起亿万人民同心筑梦的磅礴伟力，书写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崭新篇章。

廉洁文化我来谈 | 以正确政绩观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25日）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实现党的使命任务，从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战略高度，对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作出重要部署。作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基础性工程，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需要久久为功，以正确政绩观扎实推进。

以导向为根本，坚持党性和人民性相统一。2016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舆论导向正确，就能凝聚人心、汇聚力量，推动事业发展；舆论导向错误，就会动摇人心、瓦解斗志，危害党和人民事业。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作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导向正确与否是根本性问题。越是追求流量的时代，越是要坚持正确方向导向，始终坚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新时代廉洁文化的根和魂，以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纪法意识为重要内容，深化理论阐释，加强思想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总开关”问题。

同时，廉洁宣传教育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走好全媒体时代的群众路线。一方面要跟进服务群众。党性有多纯，看离群众有多近。群众在哪儿，宣传就要跟进到哪儿，群众在网上，宣传教育就要挺进互联网主战场。另一方面要教育引导群众。不能一味

迎合市场，为了吸引眼球就制造噱头、哗众取宠。用富有时代特点、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弘扬正能量，就是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中党性和人民性的统一。

以精品为追求，做到形式与内容的融合互促。低质内容稀释主流价值，导致受众产生审美疲劳和价值迷茫。唯有优质作品，才能突破信息壁垒，获得受众的认可与主动传播。新时代廉洁文化作品不能简单以数量论英雄，而是坚持以质量取胜，打造深度与传播度兼具的精品。一方面，始终坚持内容为王。内容是宣传工作的核心载体，脱离优质内容的宣传，哪怕形式再新、传播再广，也难以真正触达人心。受众在进步，审美水平、信息甄别能力也在提升，对宣传内容的思想深度、专业精度、情感温度要求愈发严苛。该推出什么样的作品？可以概括为三“有”，即对受众有用，与受众有关，内容有趣。另一方面，形式载体与时俱进。形式是内容的“第一印象”，是受众进入内容的大门，决定了受众以哪种方式、哪种节奏、哪种情绪进入内容，不仅赋予内容的可传播性，甚至形式本身就是一种“语言”“态度”，好的形式可以与内容相互促进。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每个时代都有其流行的艺术形式。延安时期的“新秧歌运动”，以当地流行的秧歌为载体传播革命理想，成为文艺大众化的成功典范。

优质的新时代廉洁文化作品应是形式与内容的有机融合、互相激发。例如，微短剧作为一种新兴的视听内容形态，凭借“短、快、强节奏、高反转”等特点，近年来深受欢迎。2025年，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宣传部、中央宣传部文艺局、中央网信办网络传播

局联合主办新时代廉洁文化微短剧征集展播活动，集中展播作品引发广泛关注和热烈讨论，网民评价“短剧体量不大，但精神分量很重”，报送单位同志总结经验说，往受众脑袋里灌道理，不如让受众追着你要道理，让受众看着看着就懂了，笑着笑着就悟了。

以实效为标尺，把握潜绩与显绩的辩证关系。宣传思想文化战线的同志常说，工作分为“看得见的”和“看不见的”。所谓“看不见的”，是指一些周期长、难度大、见效慢的基础性工作，虽然短期内没那么“亮眼”，但久久为功，打好基础，看不见的工作终究会被“看见”；而只求一时之效，大搞“看得见”“短平快”的工作，终究会被视而不见。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如果讲政绩，那就是虚功一定要实做、一定要看实效，看受众是不是真看了、真信了。一方面，在信息化、智能化时代，以科技赋能，打造廉洁宣传教育基础工程，是一项开创性工作，每往前走一步都很难，也许走好几步还没被“看到”，但这也正是检验政绩观之时，要耐得住寂寞，未来回望此刻，每一步都是值得的。另一方面，久久为功不意味着悠悠闲闲、从从容容，当下的每一项工作、每一次攻坚，都是为长远发展积蓄动能。以时不我待的紧迫、只争朝夕的干劲，埋头扎实打基础，同样是对政绩观的考验。时代发展瞬息万变，一步慢则步步慢，必须抢时间、抓先机，凝心聚力，为新时代廉洁文化“精准滴灌”筑牢坚实基础。

广安观潮 |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6年5月25日）

人心向背是决定一个政党、一个政权盛衰的根本因素。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新征程上，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不断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向前发展。

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民心，是指人民的思想、感情、意愿等，是人民群众政治认同的客观反映。坚持“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意味着坚守人民至上的价值取向，作决策、定政策、谋发展始终秉持以民心为贵、以民生为重，始终重视民心、尊重民意，努力为最广大人民群众谋福祉，赢得人民群众的认同和拥护，不断巩固执政地位、履行好执政使命。

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高度重视民心民意，强调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是我们共和国的坚实根基，是我们强党兴国的根本所在”；“谁把人民放在心上，人民就把谁放在心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把赢得民心民意、汇集民智民力作为重要着力点”……一系列重要论述，为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共同书写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崭新篇章提供了根本遵循。

治国有常，利民为本。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党性和人民性从来都是一致的、统一的，党除了国家、民族、人民的利

益，没有任何自己的特殊利益。不谋私利，才能谋根本、谋大利。坚持以民心为念，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来不当作一个抽象的、玄奥的概念，从来没有只停留在口头上、止步于思想环节，而是把它真正体现在经济社会发展各个环节，最终以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作为历史评判。

坚持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就要坚守人民主体地位，尊重群众、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要在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夯实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基础。充分尊重群众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真心实意地请群众提出问题，让群众参与监督，由群众评议效果，群策群力把工作做实、好事办好。始终把人民群众作为智慧和力量的源泉，最大限度地激发人民群众的创造热情，始终凝聚起众志成城磅礴力量。“意莫高于爱民，行莫厚于乐民。”制定政策、出台制度、推进改革、谋划发展，都必须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倾听呼声，汲取智慧，确保团结最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奋斗。

坚持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就要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人民群众最痛恨腐败，严惩腐败分子是党心民心所向，必须以零容忍态度坚决铲除腐败这个毒瘤。人民群众对“四风”问题深恶痛绝，必须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作风顽疾露头就打。新征程上，要持之以恒解决人民

群众厌恶与痛恨的问题，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切切实实抓出让群众满意的成效。为政清廉、秉公用权才能赢得人心。要以自我革命的精神，坚决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持续净化优化政治生态，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

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以人民为本、密切联系群众都是我们党从胜利走向胜利的最大政治优势。前进道路上，只要我们党始终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就一定能够无往而不胜，带领人民不断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榜样之光 照亮征程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充分发挥道德模范、时代楷模等中央层面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见贤思齐、担当实干，党委宣传部特推出《榜样之光 照亮征程》栏目，每期刊发 1-2 位先进人物事迹，供大家学习借鉴。



《黄文秀》



《孔繁森》